



114年度盡職治理報告書

目錄

一、關於本次報告書	1
(一)、亞東證券簡介	2
(二)、盡職治理推動、組織架構與職掌說明	3
(三)、投入資源與教育訓練	5
二、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聲明	6
(一)、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	6
(二)、遵循聲明與無法遵循之解釋	6
(三)、利益衝突管理政策	7
(四)、利益衝突管理有效性之評估	10
(五)、利害關係人聯繫管道	10
三、投資流程納入ESG	12
(一)、將ESG議題納入投資分析及決策制定過程	12
(二)、責任投資策略	12
(三)、爭議性及敏感性投資表列及風險審核評估	13
(四)、責任投資流程	14
(五)、責任投資成效	18
四、與被投資公司對話互動及議合	21
(一)、與被投資公司對話互動及議合前之評估	22
(二)、與被投資公司對話互動及議合之執行情形	22
(三)、議合個案	26
(四)、機構投資人合作行動	30
(五)、對話互動及議合之相關事宜	30

五、投票政策.....	32
(一)、對於重大議案贊成、反對及棄權之原則	32
(二)、代理研究及代理投票使用情形	33
(三)、參與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投票與代理投票情形	34
(四)、執行重大議案贊成、反對或棄權之說明	37
(五)、本公司近年投票記錄.....	38
附錄一	40
附錄二	49

一、關於本次報告書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秉持「誠信、專業、穩健」的核心價值，積極落實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展現其在永續金融與責任投資領域的承諾與行動力。作為遠東集團旗下的重要金融機構，亞東證券深知資本市場對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ESG）議題的高度關注，因此在投資決策、股東權益維護、與被投資公司互動等面向，均導入具前瞻性的治理機制與風險控管流程。

111年亞東證券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統籌推動ESG策略，並由董事會定期監督執行成效，確保永續目標與企業營運策略緊密結合。在盡職治理實務方面，亞東證券不僅制定明確的投票政策與利益衝突管理準則，亦積極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股東會、法說會與議合活動，透過持續性對話與資訊揭露，促進企業透明度與長期價值創造。

迄114年度公司更進一步強化內部教育訓練，提升員工對ESG議題專業素養。藉由多元且具體的策略落實，公司不僅在業務營運中導入永續思維，也充分展現在社會責任與誠信治理上的領導角色。

亞東證券相信，唯有在誠信治理與責任投資的基礎上，方能為客戶、股東及社會創造穩健且具影響力的財務成果，在瞬息萬變的金融環境中穩步前行。

本報告書由投資單位（永續金融小組成員）負責提供資料，並由法令遵循單位（公司治理小組成員）彙整編寫，續經稽核室（公司治理小組成員）核閱，最終報請總經理核准後於官方網站公告。在資料涵蓋期間方面，除統計數據之計算區間為114年9月至115年7月外，其餘各項資料皆截至115年8月止。

本報告書業經總經理核准，並於115年9月正式發布。

服務與更多資訊	聯繫方式
盡職治理報告相關內容	交易日：08:00－17:00 地 址：新北市板橋區新站路16號13~14樓 電 話：02-7753-1899（總公司）
客戶服務	0800-088-567（客服專線）
盡職治理與責任投資網頁	https://www.osc.com.tw/Article/Index.aspx?CID=ACD2023032500001

(一)、亞東證券簡介

本公司於民國68年創立，作為遠東集團金融服務事業的重要一環，始終秉持「誠、勤、樸、慎、創新」的核心價值，致力打造具備韌性與前瞻性的金融服務平台。面對全球金融市場快速變遷與數位科技浪潮衝擊，積極擘劃數位轉型藍圖，整合內外部資源，導入創新科技，推動無縫接軌的數位金融體驗，實現「無障礙、無斷點」的服務承諾，以普惠金融為使命，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促進金融包容性與永續發展。

在穩健經營的基礎上，本公司秉持風險管理與資訊安全並重之經營理念，並將資訊安全納入公司治理及永續經營的重要議題，視為維護客戶權益、保障市場交易安全及提升企業營運韌性的核心基礎。亞東證券已完成ISO/IEC 27001:2022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驗證轉版，並持續辦理年度驗證及管理制度維護作業，透過風險導向之管理架構及系統化控制措施，確保資訊之機密性（Confidentiality）、完整性（Integrity）及可用性（Availability），強化資訊資產保護與風險管控能力。同時，本公司定期執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弱點掃描、滲透測試、資安監控、教育訓練及資安事件應變演練等作業，持續提升威脅預防、偵測及應變能力，並結合營運持續管理與資安韌性機制，確保金融服務穩定運作，保障投資人權益及市場交易安全。

積極參與ESG（環境、社會、公司治理）議題，參考國際責任投資原則（PRI）與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強化內部治理機制與風險控管，並將永續理念融入產品設計與投資決策流程，期許成為投資人最值得信賴的理財夥伴。未來，亞東證券將持續以創新、專業與永續為核心，深化與客戶、員工及社會的連結，實現企業、員工與投資人共榮共好的三贏願景，邁向具影響力的現代化金融機構。

(二)、盡職治理推動、組織架構與職掌說明

本公司以自有資金進行投資，屬資產擁有人角色，依循臺灣證券交易所「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及聯合國「責任投資原則（PRI）」，訂定並落實盡職治理政策，將環境（Environmental）、社會（Social）、公司治理（Governance）等永續議題納入投資決策考量，致力提升公司治理品質與股東長期利益。

為有效落實盡職治理，本公司建立權責分明之三層式治理架構，其具體職掌說明如下：

第一層：亞東證券永續發展委員會

項目	說明
組織定位	111年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隸屬董事會之功能性委員會，並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以利公司遵循。
核心職能	負責管理ESG各面向衝擊、擬定與審議永續策略規劃，並監督執行成效。
人員組成	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總經理為當然委員，並由各一級部門主管共同組成。
運作機制	每季定期召開會議，檢視各項永續工作推動進度，並定期向董事會提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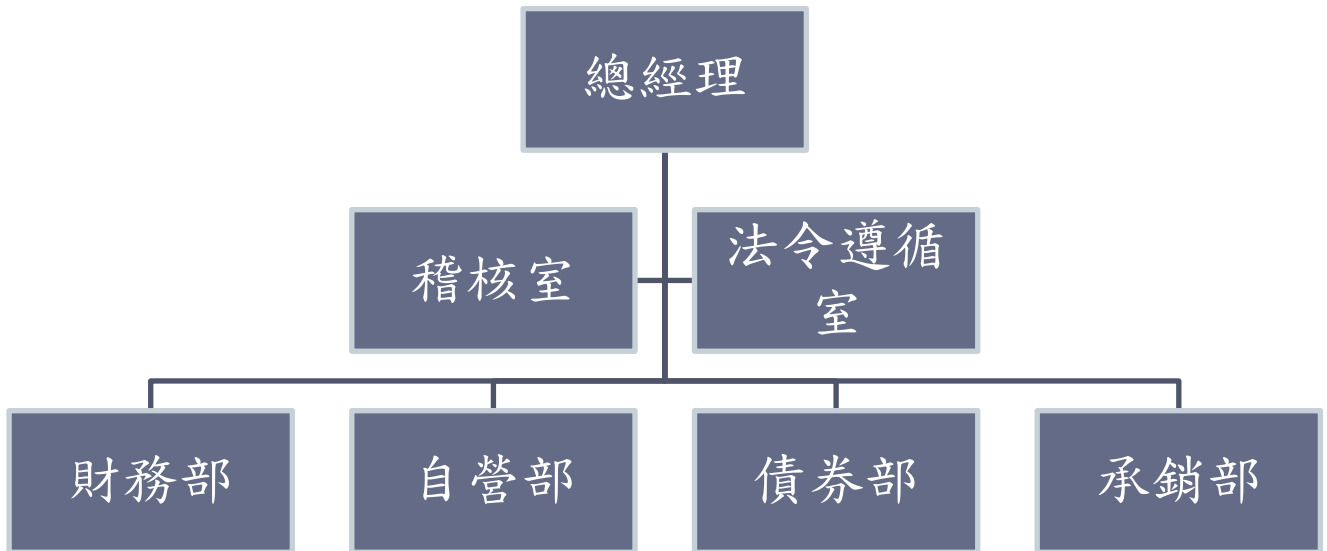
第二層：永續發展委員會各小組組織及職能

委員會下設六大功能小組，針對所屬議題擬定短、中、長期永續目標與具體行動方案。各小組方案經委員審閱後提報董事會核備，透過跨部門協作機制與每季定期成果追蹤，有效貫徹由上而下之執行力道。

功能小組	推動重點	職能說明與行動方案
永續金融組	責任投資與綠色商品	推動責任投資、落實ESG審查與盡職治理、研發並推廣各類永續綠色金融商品。
客戶服務組	權益保障與滿意度	落實公平待客原則、強化金融友善服務、深化客戶權益保障機制及滿意度提升。
公司治理組	誠信經營與法遵風控	健全董事會運作、提升資訊透明度、強化法令遵循、風險管理及誠信經營文化。
環境保護組	節能減碳與綠色營運	推行綠色採購、溫室氣體盤查、落實節能減碳與無紙化綠色辦公環境。
員工照護組	多元共融與職場安全	建立平等健康職場、完善多元培育訓練、落實員工福利照護與職業安全衛生。
社會責任組	社區參與公益推廣	投入社會公益活動、推動金融知識普及化教育、落實企業社會公民責任與在地關懷。

第三層：實質落實與資源配置-盡職治理專責單位與具體作業

為落實盡職治理各項實質作為，由總經理統籌領導四大核心單位，配置專責資源並劃分明確職掌，確保責任投資與盡職治理作業之客觀性、合法性與執行深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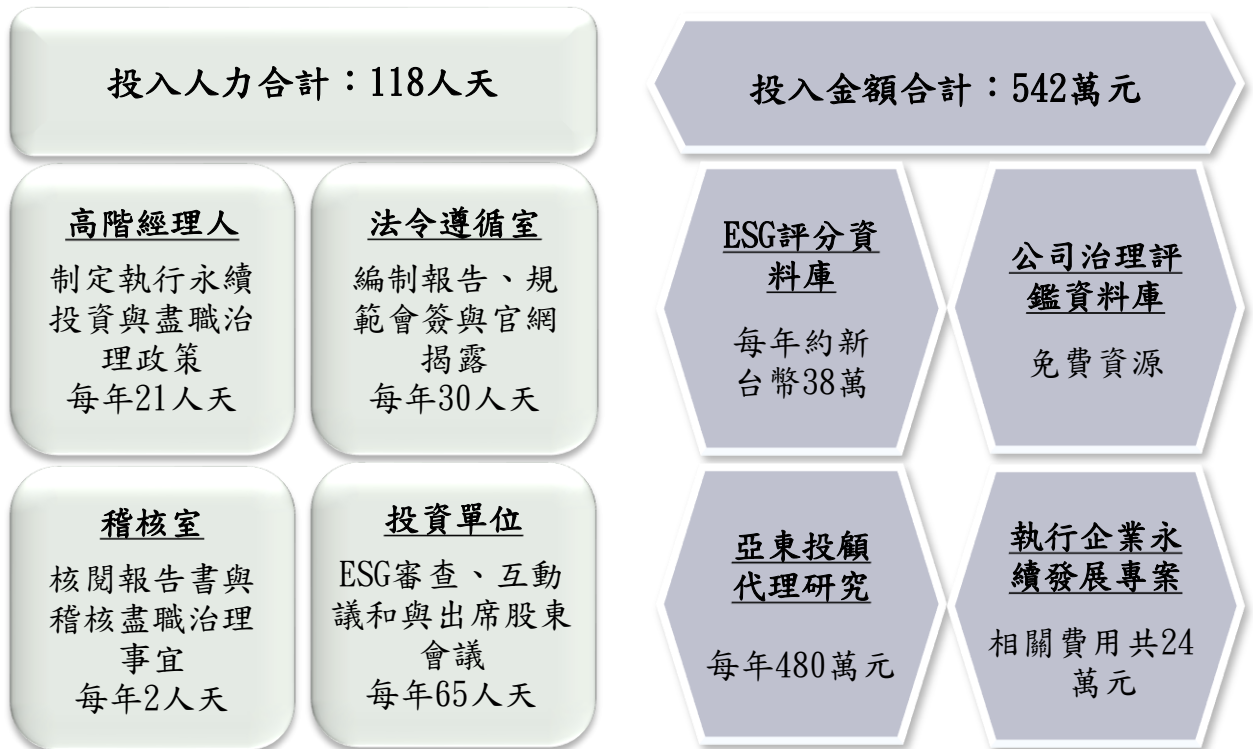


專責單位	職掌分工與核心行動
稽核室	定期查核投資決策執行過程納入ESG之落實情況；並督導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評估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據以出具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聲明書，同時核閱法令遵循室編製之盡職治理報告。
法令遵循室	制訂盡職治理政策、提報年度盡職治理報告書與揭露遵循聲明等事宜。
財務處	管理長期投資股權股務作業，指派人員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投資單位	執行標的之ESG前置評估與審查、擬定投票意向、展開企業深度議合與日常互動追蹤。

(三)、投入資源與教育訓練

1、投資資源：

本公司履行盡職治理投入資源包括相關人力、系統及投資顧問公司，投入人力合計118人天，建置系統成本與投顧服務成本合計542萬元，統計如下：



與前次報告（投入人力91人天，成本合計585萬元）比較，本公司逐年投入資源穩健執行盡職治理相關事宜。

2、教育訓練：內部教育訓練加計外部教育訓練，包含資通安全及公平待客課程全體同仁均已參加，合計有461人次參與，總時數為1516.5小時。

課程主題	參加人次	總時數
永續金融	18	123
企業防弊	7	24
資通安全	288	929.5
勞動法令	6	17.5
公平待客	142	422.5
合計	461	1516.5

與前次報告（合計278人次參與，總時數861小時）比較，顯示本公司員工積極參與教育訓練。

二、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聲明

(一)、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有價證券經紀業務、自營業務及承銷業務，係屬資產擁有人，本公司聲明遵循「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針對六項原則之遵循情形如下：

原則一	制定並揭露盡職治理政策
原則二	制定並揭露利益衝突管理政策
原則三	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
原則四	適當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
原則五	建立明確投票政策與揭露投票情形
原則六	定期向客戶或受益人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

本公司官網揭露包含中文版與英文版聲明，餘請詳：（本公司官網盡職治理專區/附件）盡職治理遵循聲明證交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
<https://cgc.twse.com.tw/>

(二)、遵循聲明與無法遵循之解釋

1、遵循聲明與無法遵循之解釋

本公司業已簽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並完成最新內容之修訂與發布。我們期許發揮機構投資人之專業核心價值與市場影響力，實質善盡資產擁有人責任；在追求公司與股東雙贏及長期價值最大化的同時，以具體行動全面深化責任投資之核心精神。

經檢視本公司「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並未有無法遵循之原則。

2、盡職治理有效性評估

本公司之盡職治理報告書，在通過稽核室核閱與總經理核定後，正式發布於公司官網。目前整體治理機制更臻完備，已在落實執行上展現顯著之初步實績：

- (1)、推動責任金融與 ESG 實踐：在「永續發展推動小組」的策略帶領下，本公司全面導入責任投資架構、積極發展綠色金融商品，並實質推動各項 ESG 專案。
- (2)、簽署並公開盡職治理聲明：簽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並於115年9月發佈最新遵循聲明內容以中文版與英文版併陳，致力發揮機構投資人專業與影響力，善盡資產擁有者之責任，同時增進公司及股東權益，全面落實責任投資之精神。
- (3)、健全治理政策與動態修訂：已全面制定並公開「責任投資政策」、「盡職治理政策」、「利益衝突管理政策」及「投票政策」，並建立健全的評估機制，適時因應法規與現況進行修訂。

- (4)、積極議合與落實股東權利：持續強化與被投資公司之間的雙向對話與良性互動，落實股東責任，截至115年上半年及114年度全部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並參與投票。
- (5)、優化資訊揭露與投資人溝通：於官方網站設置直覺、友善的揭露介面，定期公開盡職治理的履行成果，並提供多元聯絡管道，以確保投資人反饋意見之管道暢通。

(三)、利益衝突管理政策

利益衝突管理之目的在於避免為一方交易及投資行為之利益對股東或客戶產生不利決策與行動，透過詳細規範各類利益衝突之態樣及管理方式，包含建置教育宣導、權責分工、監督控管機制、資訊控管、防火牆設計、及合理薪酬制度，有效避免利益衝突情事之發生。

本公司已訂定並落實執行防範利益衝突管理政策等相關規範，確保包含股東及客戶權益等遵法執行相關業務。

- 1、利益衝突態樣：源自(1)為本公司或利害關係人之利益，而對客戶或受益人不利之決策或行動；(2)本公司為特定客戶或受益人之利益，而對其他客戶或受益人或利害關係人不利之決策或行動，故本公司執行業務與客戶、員工、被投資公司與關係企業有發生利益衝突之可能，臚列利益衝突對象與態樣表列如下：

利益衝突對象	利益衝突態樣	利益衝突範例	防範措施重點
公司與客戶間	公司於特定期間為自己買進或賣出特定有價證券，損及客戶權益，包含公司將自營部位委託順序早於經紀客戶委託交易等態樣	經紀部門受託客戶大額買進特定證券，自營部門卻利用內部訊息，搶先以自營帳戶買進同標的股票。此舉操縱了委託順序並拉高市價，導致客戶被迫以高價成交，嚴重損害客戶權益。	嚴禁利益衝突及利益輸送，保障公司與客戶權益
公司與員工間	員工投資交易與公司投資交易發生利益衝突，包含員工將自己部位早於公司自營部位下單，拉抬自有部位等態樣	交易員於執行公司大額買進委託前，利用人頭帳戶搶先交易同標的有價證券，操縱委託順序以拉抬自有部位。此違規行為致使公司交易成本（買價）墊高，實質損及公司權益。	已訂定內部人利益衝突檢核機制，檢查內部人交易有無涉及未公開資訊
員工與客戶間	員工投資交易與客戶投資交易發生利	經紀部門某員工利用系統權限，非法	已訂定公司檢舉制度辦法，即任何人

利益衝突對象	利益衝突態樣	利益衝突範例	防範措施重點
	益衝突，包含員工非法探詢一般經紀客戶交易，採取跟單或提早下單等態樣	調閱A客戶帳戶之大額委託交易紀錄。該員於知悉A客戶連續大量買進特定有價證券之計畫後，為謀取個人私利，利用人頭帳戶進行提早下單或盤中跟單，導致A客戶須以較高成本成交，嚴重損及客戶權益與本公司信譽。	發現本公司人員違反法令時，均得提出檢舉，另與案件有利益衝突者，皆須迴避不得參與調查 本公司系統已建置自動偵測利益衝突交易態樣之控管機制
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	公司擔任被投資公司董事，存在不當利益輸送之利益衝突，包含公司以被投資公司董事身分要求壓低商品交易價格，提升公司獲利等態樣	某證券商擔任被投資科技公司董事，自營部門卻利用董事控制力，強迫該公司將市價百元之證券，以八折低價處分予自營部門套利。此舉不當壓低交易價格以提升券商獲利，實質掏空被投資公司資產並嚴重損及外部股東權益。	董事會董事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時，討論及表決皆需迴避，恪遵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公司與關係企業間	具不當利益輸送之利益衝突，包含公司不動產交易對手為關係企業，交易程序未符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等態樣	某證券商為救援財務危機之集團關係企業，未依「取處準則」規定取得專家估價報告，亦未提報董事會決議，即以新臺幣五億元高價，買下該關係企業市價僅值二億元之閒置土地，藉由違規不動產交易為關係企業解套，嚴重損及公司股東權益。	交易對象如為利害關係人，除符合概括授權或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提報董事會重度決議，並提供交易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對象之證明

此外，本公司公平對待所有客戶，使客戶與客戶間不致發生利益衝突，亦致力善盡善良管理人責任，落實利益衝突管理機制，餘請詳以下「2、利益衝突管理機制」。

- 2、利益衝突管理機制：本公司透過法規教育宣導、權責分工、監督控管機制、資訊控管、防火牆設計、合理的薪酬制度及人員控管方式，防範利益衝突之發生，說明表列如下：

管理方式	本公司實務執行上之具體作為，包含但不限於下列所示
法規教育宣導	✓定期舉行年度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委員會，檢視包含個資控管異動及控管結果。 ✓透過教育訓練落實誠信經營，強化同仁利益衝突防範意識。
權責分工/分層負責	✓內部單位遵照包含分層負責、職務與職掌相關規範執行業務。 ✓各層級人員依主管指派工作範圍，對處理事項負相關責任。 ✓遵照本司分層負責管理辦法執行，該辦法經董事會核定
監督控管機制	✓遵照「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處理準則」第十四條規定，訂有年度稽核計畫，經董事會通過，稽核單位依稽核計畫執行各項查核，重點包含本公司員工不得利用職務上知悉消息與客戶發生利益衝突情事。 ✓內部人員與客戶開戶帳戶予以區分，利於分辨及控管。 ✓訂定內部人利益衝突檢核機制，檢查內部人交易有無涉及未公開資訊。 ✓董事會議事規則訂定會議事項，與董事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時，討論及表決皆需迴避。
資訊控管	✓本公司訂有資訊系統安全管理制度，藉由設定部門及人員資料存取權限。 ✓投資單位對買賣決策、庫存、投股比例等資訊建立控管制度，除依法令規定及經授權核准得調閱外，其他人員禁止調閱。
防火牆設計	✓各部門位於獨立辦公處所，並建置人員進出管理制度，且依部門功能分工設定使用者系統權限，非必要人員禁止存取。 ✓公司內部文件包含電子形式或紙本文件傳遞時，已建置相關保護機制；對於重要檔案文件，應備份保存於安全處所。 ✓股市交易時間內，交易室禁止非相關人員進出。 ✓承銷單位承銷特定公司有價證券期間內，自營部門不得為自己取得包銷或代銷之有價證券，且自營部門於承銷部門參與有價證券之承銷期間，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不得出售已持有該種有價證券。
合理的薪酬制度	✓本公司薪酬制度納入非財務指標，杜絕包含引導交易人員為追求佣金而損害公司或客戶權益之不當行為。
人員管理/補強措施	✓本公司「檢舉制度辦法」規範任何人發現本公司有犯罪、舞弊或違反法令之虞時，均得提出檢舉，受理管道為本公司稽核室。

本公司嚴格遵從法規，對全體同仁職業道德尤為重視：依據「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特訂定防範利益衝突管理政策，確保本公司負責人、全體員工等利害關係人之間，皆

本於履行客戶或股東所交付責任，衡平資金運用最大利益執行業務，當有利益衝突發生或有發生之可能時，應以客戶及股東之利益為第一優先，對於可能發生之利益衝突態樣業已設計控管並落實執行，防止本公司及利害關係人發生利益衝突。

於本次報告期間，本公司並未發生相關利益衝突事件。

餘請詳：(本公司官網盡職治理專區/附件)盡職治理政策第六至八條

(四)、利益衝突管理有效性之評估

第一線業務單位落實內部控制制度，第二線風控、法遵及第三線稽核進行相關管控，確保制度之有效性；另，本公司已設置「檢舉制度」及「問責制度」作業控管，輔以強化管理及防範利益衝突事件，且於本次報告期間，並未發生相關利益衝突事件，綜上所述，本公司利益衝突之管理，應為有效。

(五)、利害關係人聯繫管道

本公司依循 AA 1000 SES 利害關係人議合原則辨識出7類利害關係人群體，分別為主管機關、股東、客戶/被投資公司、員工、供應商、媒體、社區及社會團體等。此外，本公司亦長期關注永續發展趨勢，期以本次報告書揭露包含互動議合內容，與各界利害關係人持續溝通本公司永續經營的理念及成果，並回應利害關係人關注之永續議題，本公司客戶服務專線0800-088-567，亦提供相關利害關係人如下聯繫管道：

利害關係人	窗口及電話
主管機關	總機轉業務相關部門 (02) 7753-1899
股東	股務客服電話 (02) 7753-1699
客戶/被投資公司	自營部/蔡明秀副總經理 (02) 7753-1602 債券部/戴庭薇 (02) 7753-1791 財務處/黃珮庭專員 (02) 7753-1753
員工	人力資源部 請洽業務相關經辦分機
供應商	總機轉業務相關部門 (02) 7753-1899
媒體	發言人/王珮恩總經理 (02) 7753-1899 代理發言人/譚紘富協理 (02) 7753-1650

利害關係人	窗口及電話
社區及社會團體	免費客服電話 0800-088-567
其他	總機轉業務相關部門 (02) 7753-1899

本公司「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盡職治理報告」與各年度股東會投票紀錄等訊息等法定揭露事項，經內部稽核閱後，於呈報總經理核准後發佈本公司官網。

餘請詳：(本公司官網盡職治理專區/附件)盡職治理政策第二十條

三、投資流程納入ESG

(一)、將ESG議題納入投資分析及決策制定過程

為響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保障股東權益，亞東證券於112年4月制定「責任投資政策」，將具重要性之環境、社會、公司治理（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ESG）因子導入投資管理流程，並依循臺灣證券交易所「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及聯合國「責任投資原則（PRI）」之精神，以具體行動落實永續經營。

各投資提案皆須附具ESG風險與機會說明，自營部門則採用自製報告追蹤ESG指標變化，並在投資決策會議中定期檢討。若標的公司出現重大社會負面事件，原則上不予投資。秉持企業公民責任，本公司將責任投資視為實踐永續願景的關鍵策略。已自112年起，導入ESG議題於投資決策各層面，期許透過資金流向引導企業改善社會與環境行為。

本公司已建構完整之ESG投資流程，包含投資前篩選、投資中評估、投資後管理與議合機制，並納入第三方ESG評等資料（Cmoney ESG投資評估系統）及公司治理評鑑結果，作為投資決策之重要依據。

餘請詳：（本公司官網企業永續專區/永續金融/附件）責任投資政策第四條

(二)、責任投資策略

本公司已建立一套完整且嚴謹的風險管理政策，涵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及法律風險等各個面向。透過有效的風險辨識、衡量、監督與控制機制，確保各項風險能維持於公司可承受之範圍內，進而強化營運穩健性並提升整體管理效率。

在投資決策層面，本公司將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等永續議題（ESG）納入投資分析與決策程序之中，並制訂「責任投資程序」，使投資單位除依循既有投資政策進行買賣操作外，亦應持續評估投資標的發行公司之經濟環境、財務狀況與產業發展趨勢，同時參考具公信力之專業機構所提供之 ESG 評等資訊，以建構更具長期價值與風險韌性的投資策略。針對投資與風險評估，應制定明確可行之指標與準則，以強化永續投資觀點之落實。

本公司於資金運用與投資決策過程中，除遵循既有風險管理政策外，亦依循聯合國責任投資原則（PRI）及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將永續議題納入考量。為強化執行力與一致性，已細節制定包含如下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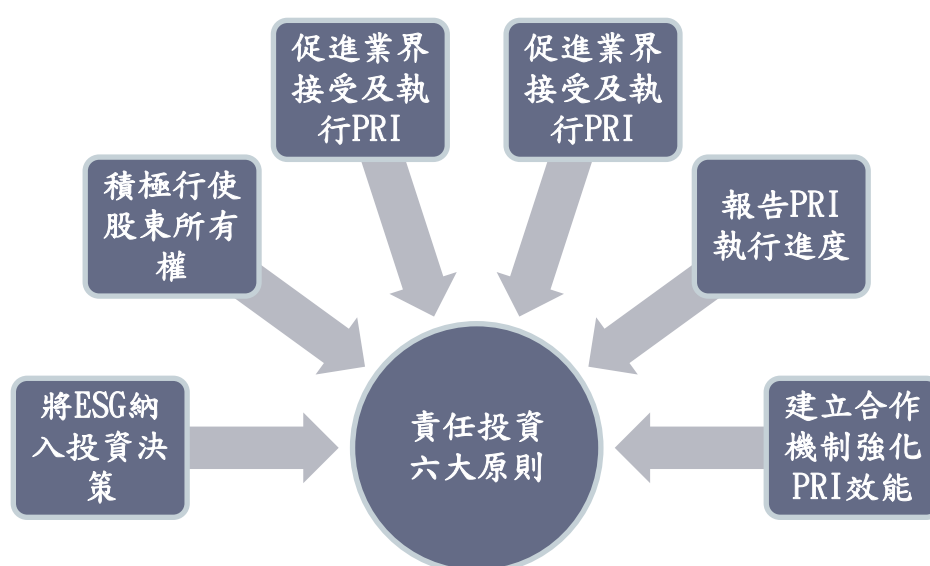
首先，在投資前階段，投資單位應進行盡職調查，針對投資標的之產業類別、營運模式與ESG風險進行初步篩選。對於屬於高碳排放、污染風險或涉及重大社會爭議之企業，原則上不予投資，或需經例外管理程序審慎評估後方可承作。評估內容應涵蓋第三方ESG評等、氣候風險揭露（如TCFD）、以及是否訂有減碳目標等。本報告揭露本公司投資單位遵循包含：「盡職治理政策」、「責任投資政策」、「責任投資程序」及「自營部自行買賣有價證券投資作業細則」等規範，以識別並評估具財務重大性之ESG風險與機會，涵蓋議題篩選、重大性判斷、財務影響分析及策略回應。重大性判斷：採用雙重重大性原則，評估議題對企業財務表現與外部利害關係人之影響，即區分為財務重大性：該議題是否可能影響企業的資

產負債表、損益表或現金流（例如：碳稅、罰款、營收損失），或影響重大性：企業活動是否對環境或社會造成重大影響（例如：污染、勞工待遇），將重大性判斷結果納入治理架構與風險管理流程，反映外部環境變化。

其次，在投資決策過程中，應將ESG因子納入財務模型與風險評估架構，並制定具體的投資與風險指標，例如碳密集度、董事會多元性、勞工權益爭議紀錄等

投資後，應持續進行ESG議題的監控與管理。對於高風險標的，應定期追蹤其改善進度，並透過議合（engagement）或對話方式與企業互動，促使其提升永續表現。此外，應積極參與股東會，行使投票權以支持永續發展相關議案。

最後，為強化透明度與問責性，公司每年應透過永續報告書或官網揭露責任投資執行情形，包括投資組合之ESG風險分布、議合紀錄、投票行為與負面篩選結果等，並定期檢討政策內容與執行成效。



(三)、爭議性及敏感性投資表列及風險審核評估

本公司「責任投資程序」與「自行買賣有價證券投資作業細則」等規範，已明訂對爭議性及敏感性投資等審核評估重點，彙整如下：

項目	說明
不得投資「爭議性」企業	色情、爭議性軍火武器、毒品，以及財報不實之企業皆列為投資禁止範圍。
限額投資「敏感性」企業	包含博弈、食安疑慮、員工抗爭、有害放射性物質、非醫療或有害人類發展之基因工程等，單一個股投資上限 1 億元。若因策略需增持，須出具例外管理報告，並呈報總經理與董事長裁示。
篩選與支持	妥善運用 TCRI、公司治理評鑑系統、Cmoney ESG 評估系統等工具審核標的；並支持有利 ESG 議題之指數或 ETF（如元大臺灣ESG永續）投資。
投資後事件處理	若被投資公司發生爭議、財報不實或敏感事件，應於知悉後五個交易日內，將持股降至原限額內。
其他企業管控	不屬上述類別之企業，依各部門既有投資限額控管規範辦理。

(四)、責任投資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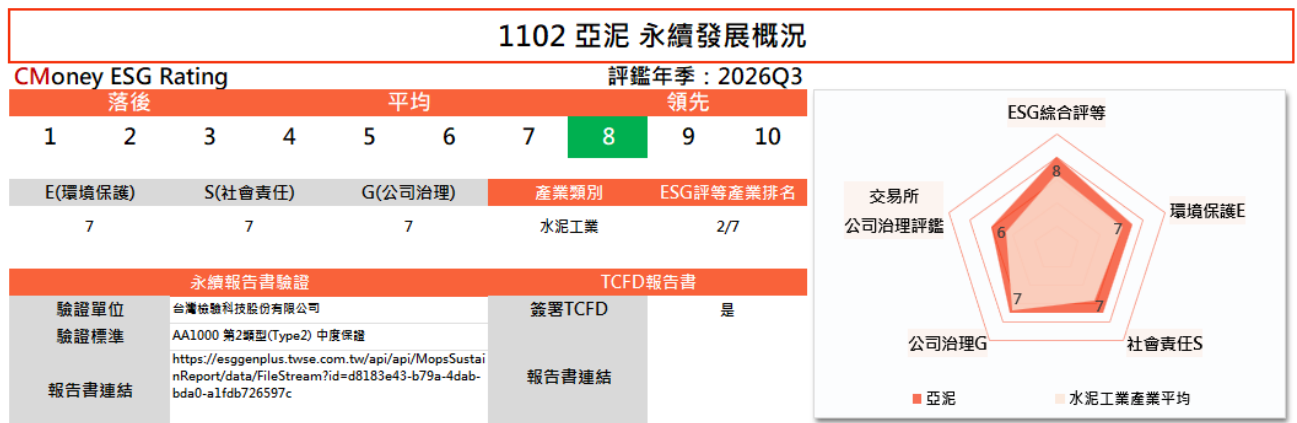
本公司自營團隊遵照包含「責任投資程序」與「自營部自行買賣有價證券投資作業細則」進行投資決策：參考運用專業機構篩選指標，如合格信評公司、台灣企業信用風險指標（TCRI）、公司治理評鑑系統、Cmoney 之 ESG 評估等指標，並且支持有利於ESG 議題發展的指數、ETF 成分股投資、及ESG 相關債券。

將Cmoney ESG投資評估系統指標所揭露ESG分數，納入投資分析報告，除財務表現或經營策略等因子外，ESG議題相關風險及機會皆應妥善追蹤，確保本公司機構投資人落實金融永續之訴求符合預定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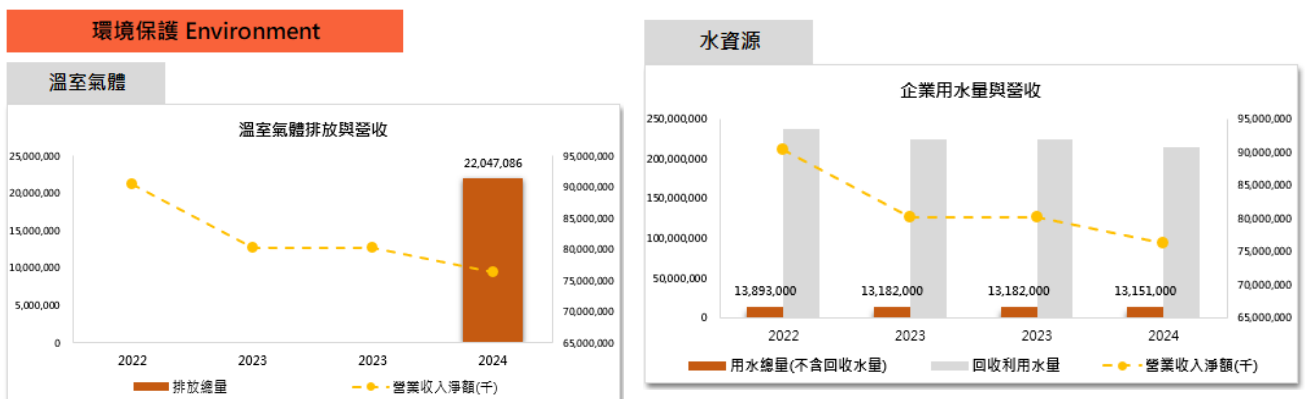
本公司自營團隊運用CMoney ESG Rating相關工具，具體參考ESG面向之評分，整供議合企業各面向績效與風險客觀數值，發揮專業分析力。例舉個案如下：

個案一：亞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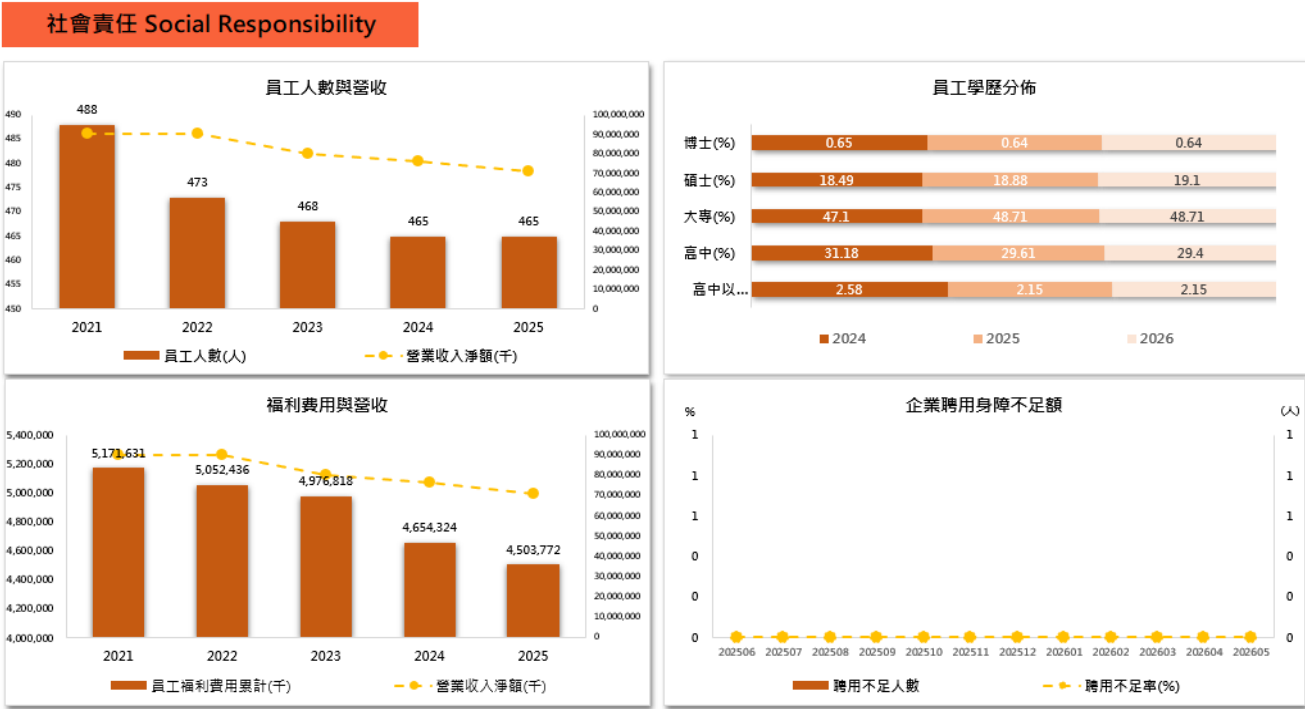
下圖為CMoney ESG Rating 綜合評等8分，位居「領先區間」，並在水泥工業產業排名中高居2/7，展現出極具前段班的 ESG 健全體質。在三大構面中，環境保護（E）、社會責任（S）及公司治理（G）皆均衡發展，均獲得7分之佳績。此外，本公司永續報告書已由台灣檢驗科技（SGS）依據 AA1000 Type 2 規範進行中度保證，並已正式簽署 TCFD（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報告，彰顯對永續資訊透明度與國際接軌的堅定承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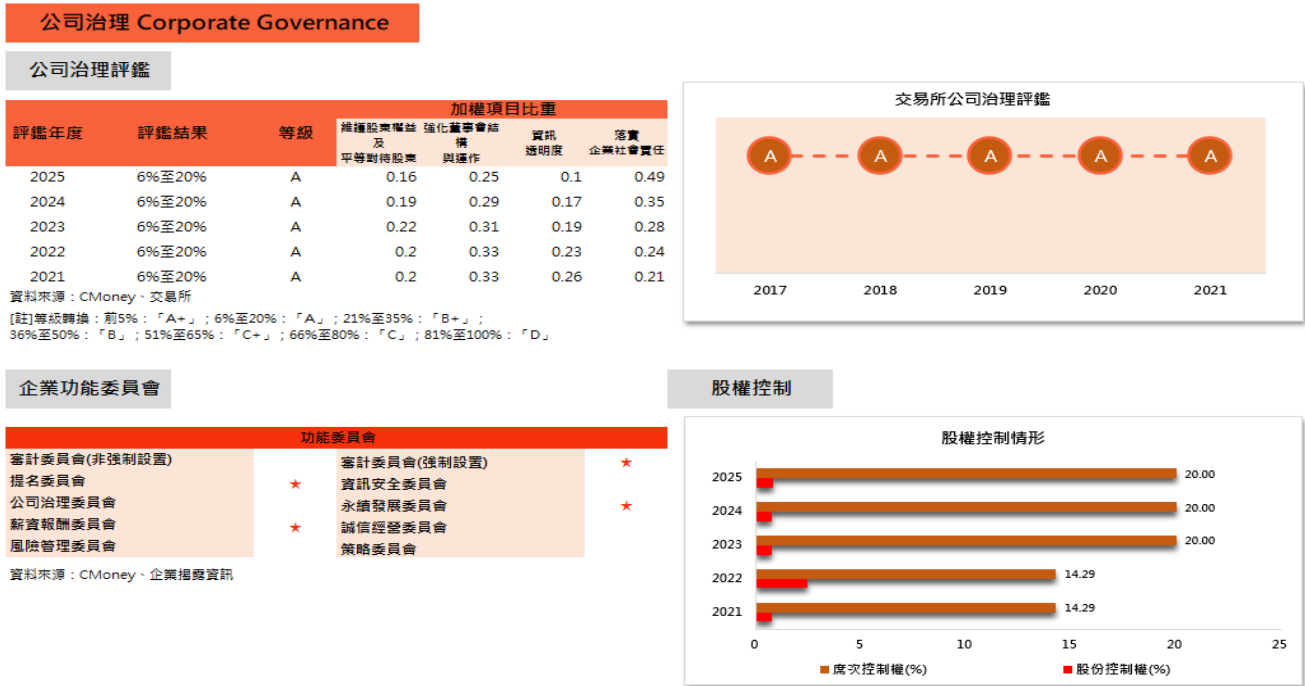
下圖為E（環境）指標：細分為溫室氣體、水資源等資料，深入瞭解並落實風險評估。環境方面，113年排放總量約2,204.7萬噸，營收呈微幅下滑趨勢；113年用水總量為1,315.1萬噸，維持高回收利用水量，以逐步達成其減碳之目標（參第27頁「個案一：亞泥（投資資產類別：股票及公司債）/議合議題包含具體量化目標/實例」）



下圖為S（社會責任）指標：細分為員工人數與營收、員工學歷分佈、權利費用與營收及企業聘用身障不足額。114年員工總數維持在465人，福利費用累計投入達45.03億元。在人才結構方面，碩士以上學歷佔比逾19.7%，大學學歷約 48.7%；此外，企業聘用身心障礙人士之不足人數與不足率持續維持為 0。上述數據不僅展現企業深耕多元包容與員工福祉的成果，更落實了綠色供應鏈管理，全面提升職業安全與員工認同感。（第27頁「個案一：亞泥（投資資產類別：股票及公司債）/議合議題包含具體量化目標/實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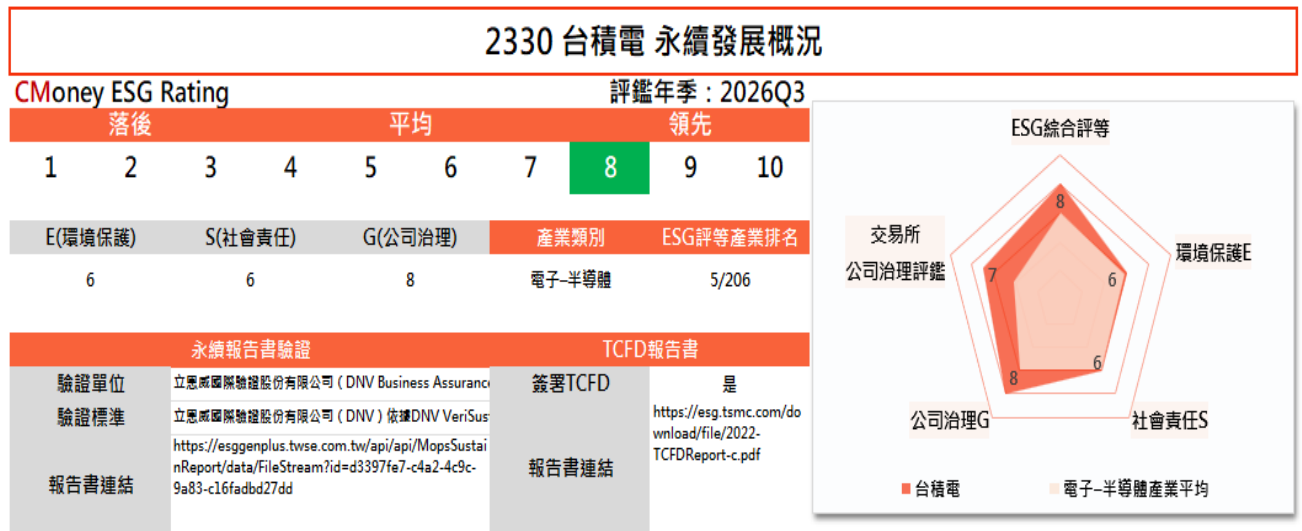


下圖為G（公司治理）指標：包含治理評鑑、企業功能委員會及股權控制。證交所公司治理評鑑長年持 A 級。具備審計、薪酬、誠信經營、資安及永續發展等功能性委員會、股權控制維持在20%。（參第27頁「個案一：亞泥（投資資產類別：股票及公司債）/議合議題及執行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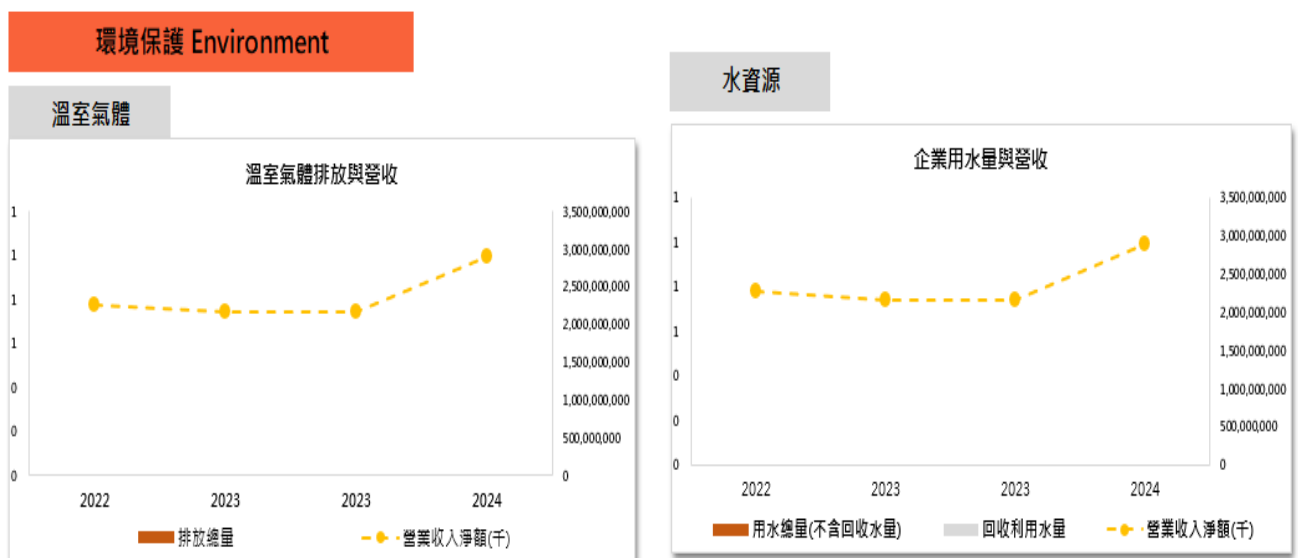


個案二：台積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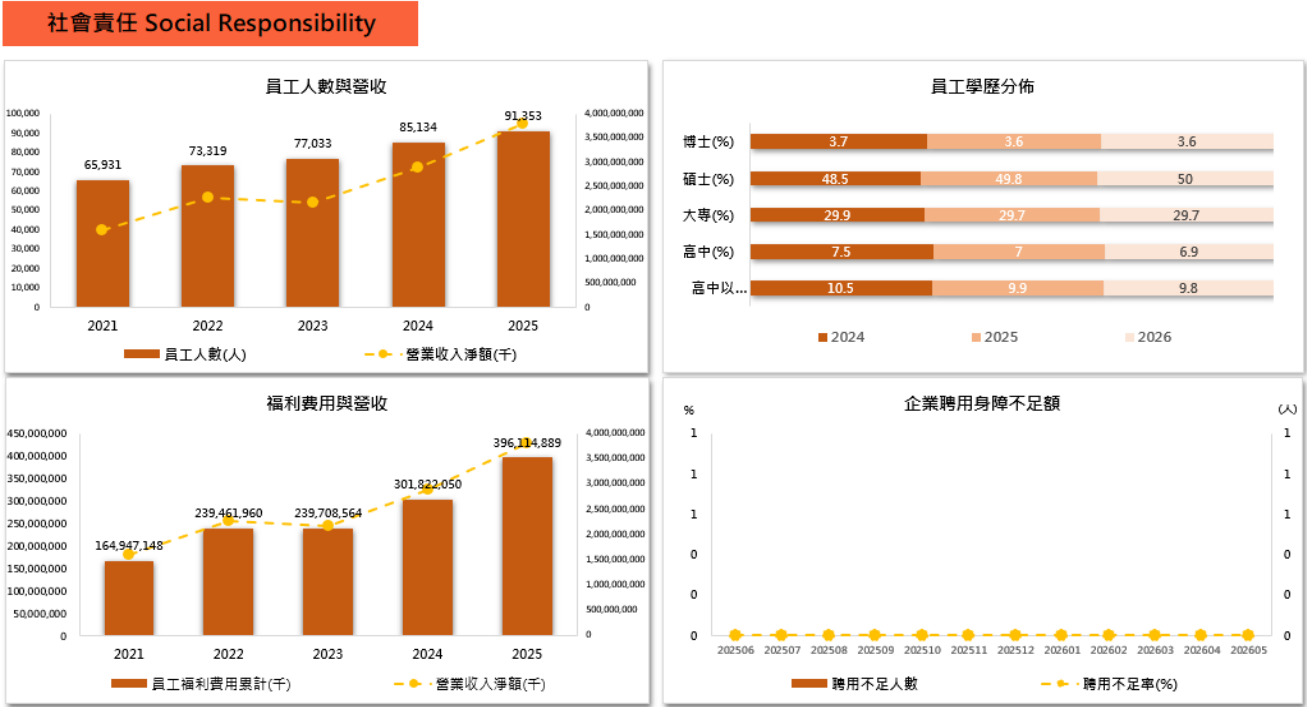
CMoney ESG Rating 綜合評等8分，位居「領先區間」，並在電子半導體產業排名第5/206名，顯示其在全球半導體擴產與激烈競爭下，永續體質仍位居產業頂階層。在三大構面中，環境保護（E）、社會責任（S）及公司治理（G）皆均衡發展，均獲得8分。此外，該公司永續報告書經立思威（DNV）依 DNV VeriSustain 協定進行驗證，並正式簽署發布 TCFD（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全面落實氣候風險與財務衝擊之透明化揭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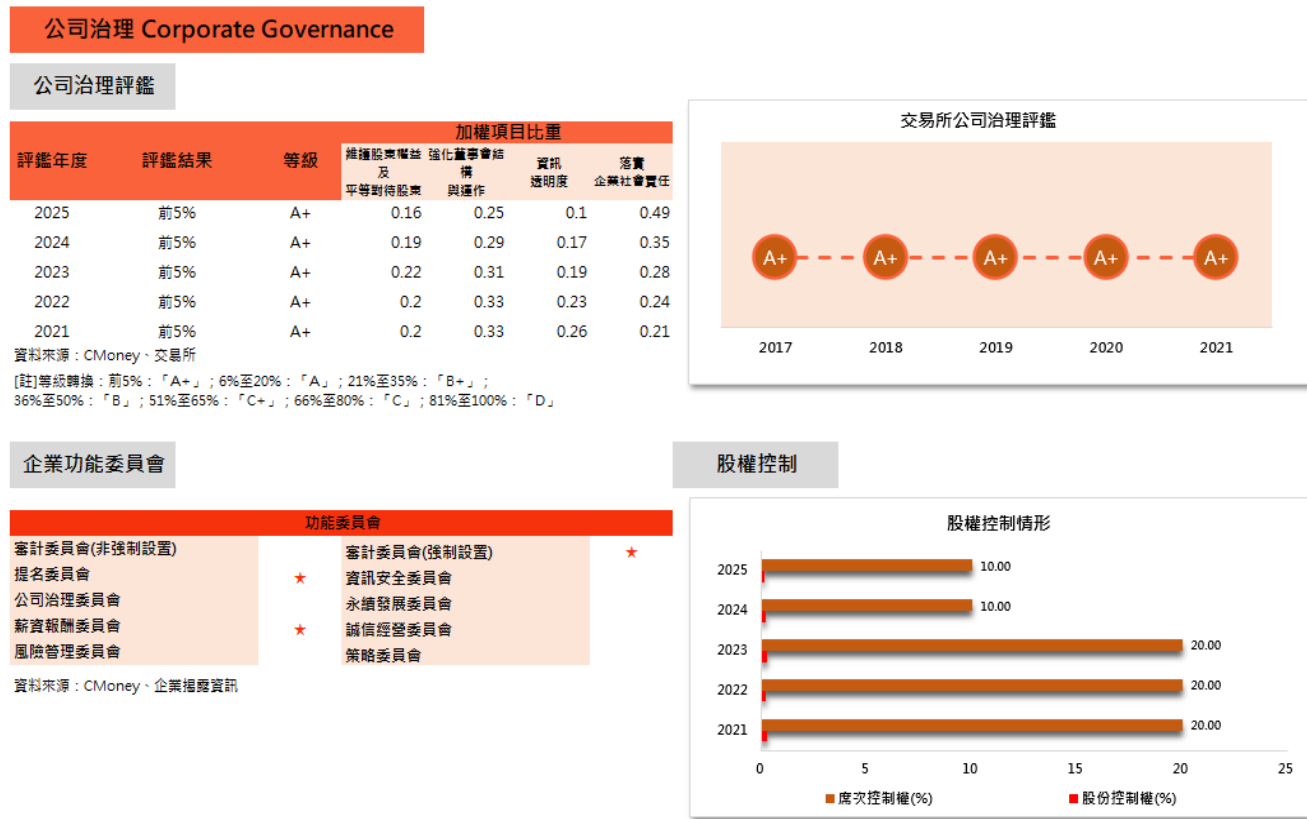
下圖為E（環境）指標：細分為溫室氣體、水資源等資料，深入瞭解並落實風險評估。環境方面，營收隨先進製程需求大幅成長（攀升至近3兆元），高算力動用水量與排碳量同頻面臨挑戰，圖示呈現高回收利用水機制與碳排控管。該公司表示，因應未來AI高算力需求、先進製程（3奈米、2奈米及更先進製程）的擴產，高耗能與高耗水成為核心營運挑戰。公司積極推動綠色製造，擴大綠電採購與水資源循環再生，其永續資本支出預期將有助於維持長期國際競爭力（第29頁「個案二：台積電（投資資產類別：股票及公司債）/議合議題及執行情形及議合進度及設置各階段里程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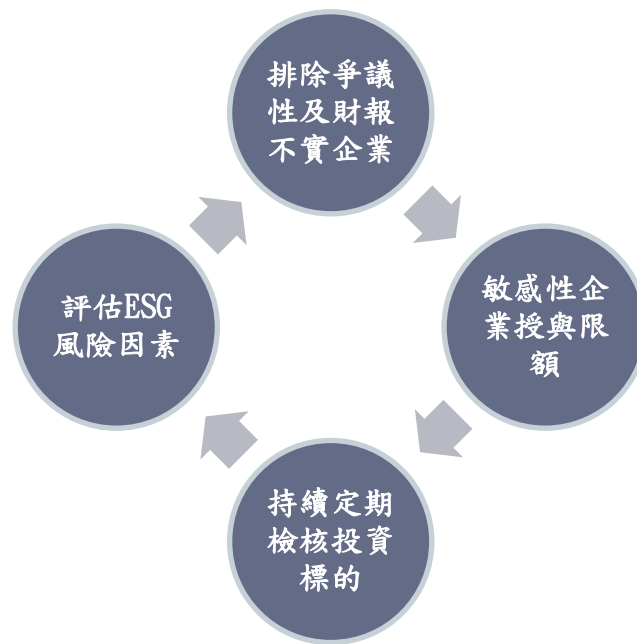
下圖為S（社會責任）指標：細分為員工人數與營收、員工學歷分佈、權利費用與營收及企業聘用身障不足額。110至114年員工數由65,931人快速擴增至91,353人。在人才結構方面，博士學歷佔比3.6%、碩士學歷佔比50%，大學學歷約29.7%；此外，企業聘用身心障礙人士之不足人數與不足率持續維持為0。上述數據不僅展現企業深耕多元包容與員工福祉的成果，更落實了綠色供應鏈管理，全面提升職業安全與員工認同感。（第29頁「個案二：台積電（投資資產類別：股票及公司債）/議合議題包含具體量化目標/實例」）。



下圖為G（公司治理）指標：包含治理評鑑、企業功能委員會及股權控制。證交所公司治理評鑑長年穩居最高「前5% A+ 等級」。具備審計、薪酬、誠信經營、資安及永續發展等功能性委員會、股權控制維持在10%。



本公司自營部位透過Cmoney 之ESG 評估系統對投資標的予以評分，截至115年7月底的總投資標的數量中，已有100% 之標的已進行ESG 評分，責任投資比率達94%，未來亦將持續強化ESG 相關評分與審查。



(五)、責任投資成效

1、自營業務運用 Cmoney ESG 評估系統，將 ESG 分數納入投資分析報告，作為擬定買賣決策參考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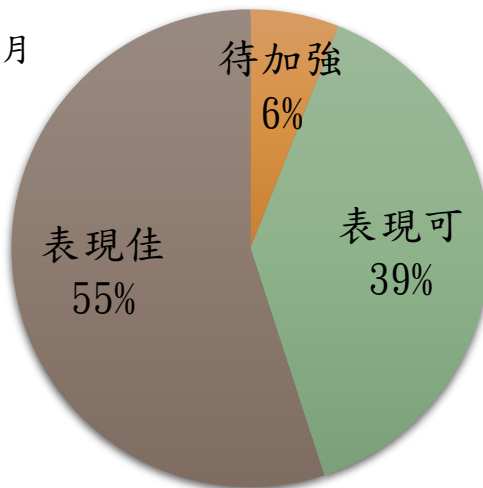
Cmoney ESG分數	個別投資限額
無評分	0.5億元
1~ 3分	1億元
4~ 6分	2億元
7~10分	不設ESG投資限額

本次報告期間，有544家標的列入投資組合：

- 評分7分至10分「表現佳」有297家，4分以上至6分「表現可」有213家，合計510家（佔比94%）。
- 評分3分以下「表現待加強」有34家（佔比6%）。
- 無評分公司0家。
- 經評估發現544家之中4家公司涉及敏感性資訊，包含：大○大/內線交易、鈺○/博弈、中○電/雲豹詐欺案、雷○(軍工)等情事，經審慎評估風險可控管後，始納入投資組合，持續加強控管。

自營部投資組合Cmoney ESG評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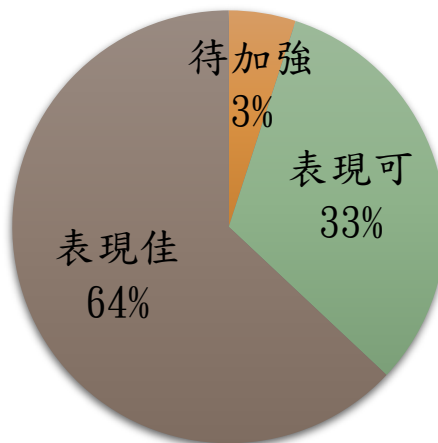
截至115年7月



對照前次報告所述之投資組合（評估323家列入投資組合，比率如下圖），本公司自營投資組合「表現佳」為55%；「表現可」及「待加強」有微幅提昇。

自營部投資組合Cmoney ESG評分

截至114年7月



- 2、自營團隊積極響應行政院「2050 淨零排放路徑」，將核心產業布局深度連結「十二項關鍵戰略」，聚焦半導體、綠能及綠色金融，實踐永續與商機的雙贏布局。相關成效，請參本報告「四、與被投資公對話互動及議合、3」。
- 3、承銷業務協助企業獲取所需的資金，同時於承銷輔導過程中向客戶分享 ESG 相關資訊，特別是在客戶進行首次公開募股(SPO)時，能夠掌握現今永續趨勢與主管機關之動向。面對永續浪潮，本公司於承銷諮詢的過程中更加看中對環境、社會友善之產業。

對涉及 ESG 範疇之業務流程已明訂相關控管，原則上不投資對社會有負面影響的公司，包含：色情、軍火毒品買賣，若「公司投資人關係整合平台」中之台灣公司治理評鑑評分落於 81%至 100%，且查無評分者，敘明投資目的與動機，經呈報同意後始可投資，經上述評估流程，於本次報告期間，有 1 家投資標的列入投資組合：

- 1家公司治理評鑑等級排名前20%公司(佔比100%)。
- 上述公司皆非屬爭議性企業。

4、債券業務涉及國內集中市場股權商品之投資評估，蒐集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國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專區所揭露之永續報告書、企業 ESG 資訊等訊息，佐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網站上公布國內外 ESG 評等機構出具之評級或評分，整體評估擬投資標的是否發生顯著 ESG 風險。

本公司遵從主管機關推動「公司治理 3.0」、「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2.0 (3.0)」，歷年協助永續發展債券承銷，包含：協辦「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綠色債券承銷案3億元；協辦「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之綠色債券承銷案，承銷金額共新台幣2億元；協辦「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之社會責任債券承銷案，承銷金額共新台幣4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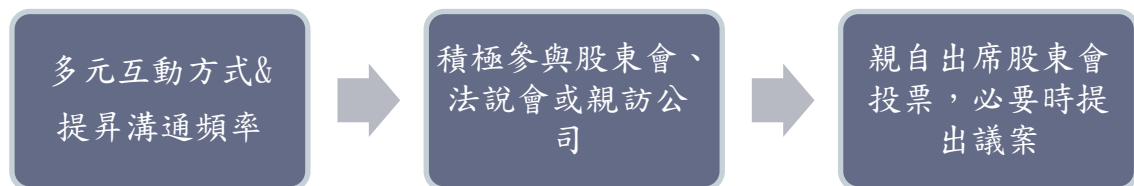
本次報告揭露持有「綠色債券等」部位及期間如下表：

發行公司	113中華信評	114中華信評	債券名稱/持有部位	債券存續期間
台積電	twAAA	twAAA	綠色債券1億元	113/3/15~118/3/15
			綠色債券1億元	115/5/22~120/5/22
			綠色債券1億元	115/7/30~120/7/30
遠東新世紀	twA	twA	綠色債券2億元	112/3/30~117/3/30
遠傳電信	twA+	twA+	社會責任債1億元	112/3/10~117/3/10
			社會責任債1億元	112/6/14~117/6/14
			社會責任債1億元	112/7/31~119/7/31
			社會責任債1億元	115/4/28~120/4/28

四、與被投資公司對話互動及議合

本公司支持完善之公司治理結構、重視股東權益及資訊透明之理念，研究分析被投資公司，作業投票決策及持續合作之資訊來源，並提供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之見解予被投資公司，促進其改善，增加其以公司價值或降低本公司風險，善盡投資後管理責任，發揮影響力。

運用具公信力的第三方機構衡量標準，及機構投資人的專業觀點與建議，了解其重視之公司永續相關的風險與機會、關注的永續議題等投資要點，整供議合企業各面向之ESG績效與風險的客觀分析，以確認需要進行議合之對象與需要議合之關鍵議題，發揮專業分析力。



互動模式

本公司透過電話會議、面會、參與法說會、參與股東常會或重大之股東臨時會等方式與被投資公司適當之對話與互動，以進一步了解與溝通該產業面臨之風險與策略。

關注議題

當被投資公司在特定議題，包含勞工保障、環境保護與高階主管報酬上有重大違反公司治理原則或損及本公司股東長期價值之虞時，本公司將不定時向被投資公司詢問處理情形，且不排除聯合其他投資人共同表達訴求；於互動議和後，分析對被投資公司影響，決定後續投資決策，包含不予投資、列入觀察名單或長期持有投資等。必要時，得與其他機構投資人共同合作，針對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議題參與相關倡議組織。

議合方向

投資單位所訂之「責任投資政策」亦包含其與被投資公司啟動議合原因：當被投資公司揭露之議題、資訊或其決策有礙公司永續發展或對ESG具有嚴重負面影響。後續依議合評估結果，更新個股投資分析報告內容及調整投資建議，依報告之投資建議擬定買賣決策。

監督責任

投資單位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溝通，經評估被投資公司有重大違反盡職治理原則或損及本公司持股利益之虞時，除不定時向被投資公司詢問處理情形，同時不排除聯合其他機構投資人共同表達訴求，共同合作，針對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議題參與相關倡議組織，藉以監督、影響被投資公司之經營。

企業社會責任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議合」有助於投資分析與研析，並可監督被投資公司，藉由投票權督促或激勵被投資公司經營者，使其朝有利投資人及社會之方向發展，落實「善盡資產擁有人或管理人責任，以增進公司及股東之長期利益為目標」之目的。

餘請詳：（本公司官網盡職治理專區/附件）盡職治理政策第九至十二條

餘請詳：（本公司官網盡職治理專區/附件）責任投資政策第四條

(一)、與被投資公司對話互動及議合前之評估

本公司遵守「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之承諾，投資國內上市櫃公司亦依照公司所制定的政策評估被投資公司之資產類別包含股票、債券等金融商品，其應符合相關之 ESG 議題並納入投資決策中，並關注被投資公司基本面財務與營運資訊、新聞資訊、產業發展資訊、發展新技術、重大環境保護作為、社會責任與勞工權益及公司治理等議題，分析並評估被投資公司之相關風險與機會，透過適當的互動、議合，致力與被投資公司創造價值的同時，也能夠維護永續發展的理念，並將互動議合後影響列入後續投資決策評估，以善盡盡職治理責任：關注議題：聚焦被投資公司之財務營運基本面、產業發展、新技術研發，並定期檢視 ESG 與氣候變遷影響（含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勞工權益）等重大核心議題。風險追蹤：投資團隊將視事態嚴重程度出具 ESG 事件評估報告，呈報公司高階管理層，並視需要採取適當之議合行動，作為減碼或暫緩買進之審慎評估依據。

本公司行使表決權前，將審慎評估持有股票公司所提出議案，原則上尊重被投資公司之經營專業，但非採絕對支持同意立場，對於被投資公司提出非臨時動議之各項議案皆視為重大議案，本公司將依據企業永續經營及ESG原則為評估前提，進行討論評估並行使投票權。但如被投資公司之提案，經評估後與永續經營、ESG等議題相衝突且經溝通無效時，得於股東會投票時對於相關議案表示反對或棄權。反對或棄權之議案，必要時敘明相關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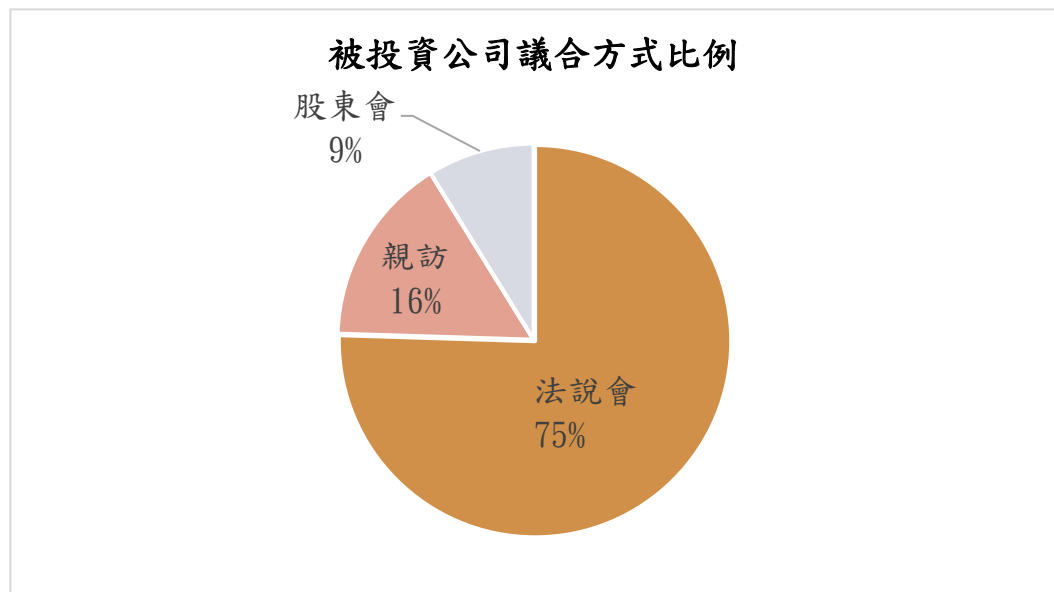
(二)、與被投資公司對話互動及議合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依循盡職治理政策，將議合行動落實於股票、債券、不動產及私募基金等全資產類別，核心執行成效概述如下：

- 落實責任投資與 ESG 評估：嚴格落實「責任投資政策」，將 ESG 因子深植於投資審核流程。透過排除爭議性產業及強化敏感性產業之前置審查，從源頭管控投資風險，並持續監測標的是否有違反 ESG 精神之情事。
- 多元管道深化企業議合：積極透過法人說明會、實地親訪、電話會議及出席股東會等多元管道，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保持經常性對話；藉此精準掌握企業之經營風險、潛在機會與因應策略，發揮長期價值的正面影響力。
- 全方位追蹤投資決策資訊：動態關注被投資企業之新聞動態、季度財報、產業趨勢與經營策略，並將永續治理（含環保作為、社會責任、勞工權益及公司治理）納入評估，確保投資決策具備穩健資訊基礎。
- 實踐股東權利與透明揭露：透過親自出席股東會或臨時股東會，積極行使投票權以維護股東權益，並每年定期對外揭露股東會投票情形，落實高透明度的盡職治理作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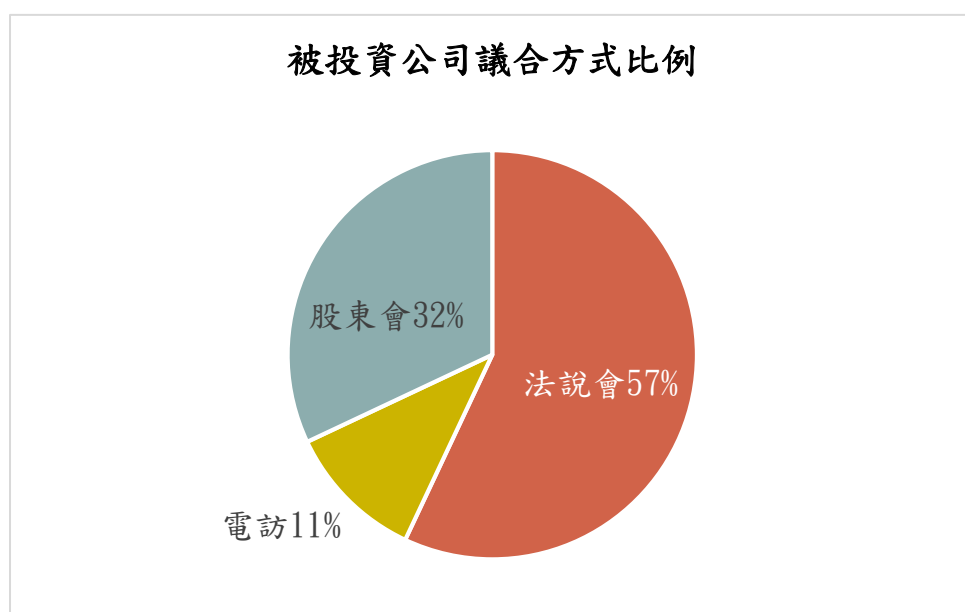
1. 對話互動及議合家數統計：本公司每年透過參與股東會、出席法說會、親訪或電訪等方式，持續與被投資公司進行對話；於本次報告書期間參與法說會及ESG相關議題說明會77次、親訪公司16次與出席股東會9次，合計102次。

參與	法說會	親訪	股東會	合計
次數	77	16	9	102
比例	75%	16%	9%	100%



與前次報告(如下一頁圖表)比較互動議合執行情形：本次報告互動議合方式相較前次報告顯示本公司積極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議合，與參與法說會與股東會，已展現相關成效，**餘請詳(下一頁起)之2、ESG投資分布態樣~5、議合4階段。**

參與	法說會	電訪	股東會	合計
次數	20	4	11	35
比例	57%	11%	32%	100%



2. ESG投資分布態樣：依Cmoney ESG投資評估系統，及遵照證交所及櫃買中心公告「公司治理評鑑系統評鑑結果暨評鑑程序說明」審視ESG投資分布態樣，顯示本公司自營投資組合「表現佳」穩定保持於60%以上，**餘詳第18頁~第20頁，三、(五)、責任投資成效。**

3. 被投資公司產業別統計：本公司按「2050淨零排放路徑」之「十二項關鍵戰略」，聚焦半導體、綠能及金融等核心關鍵產業。截至115年7月31日止，符合關鍵戰略之產業投資規模達新台幣13.61億元，共計布局80檔標的，占總投資比重高達62.70%。相較114年底，關鍵戰略產業之投資比重提升1.80個百分點，標的數顯著增加17檔，充分展現引導資金投入綠色與永續轉型產業之盡職治理成效。詳細配置結構如下表：

十二項關鍵戰略產業分類		件數	總投資規模金額(元)	占總投資比重(%)
符合	關鍵戰略產業	80	1,361,286,716	62.70%
不符合	未納入之個股	18	320,095,315	14.74%
其他	ETF 與永續 ETF	38	489,843,544	22.56%
合計		136	2,171,225,575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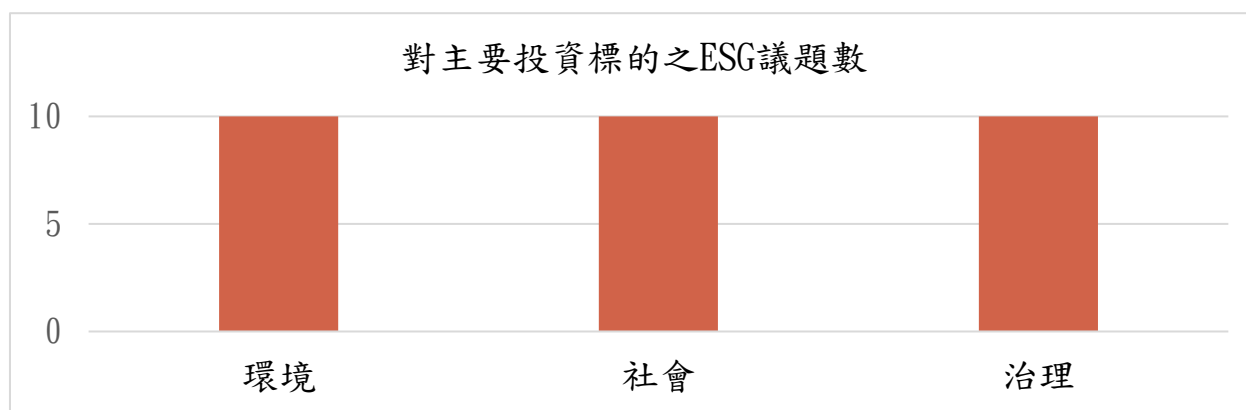
「十二項關鍵戰略」產業配置情形（114年回顧）本公司辦理投資業務時，積極落實評估機制，引導資金投入國家核心政策與永續指標產業。回顧114年度之配置成效，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符合關鍵戰略之產業投資規模為新台幣1,220,827,481元，總計佈局63檔標的，占總投資比重達60.94%。詳細配置結構如下表：

十二項關鍵戰略產業分類		件數	總投資規模金額(元)	占總投資比重(%)
符合	關鍵戰略產業	63	1,220,827,481	60.94%
不符合	未納入之個股	29	377,032,299	18.82%
其他	ETF 與永續 ETF	30	405,404,988	20.24%
合計		122	2,003,264,768	100.00%

4. 推動ESG議題及掌握進度：本公司審視上市櫃被投資公司發佈的最新永續發展報告書、年報以及公司網站，包含與子公司亞東投顧（具體案例請詳第27頁：議合具體案件（一））進行共同議合，與102家被投資公司進行溝通，針對ESG相關政策議題，積極掌握被投資公司於ESG的相關行動及執行進度，呈現ESG各方面議題如下：

ESG面向	議題題目
環境議題 (E)	制定減碳政策或設定碳足跡目標
	建立企業廢棄物分類及減量管理制度
	制定節能省電計畫
	實施節水及回收再利用計畫
	建立生物多樣性保護與復育策略
	發展太陽能或其他再生能源系統
	降低製程中有害化學物質的使用
	落實永續供應鏈管理
	提升綠色產品的比例
	採用電子化公文系統、減少用紙

ESG面向	議題題目
社會議題 (S)	推動企業多元性別平等與包容文化
	強化勞動權益保障與公平薪酬制度
	建立溝通管道，鼓勵員工參與回饋
	提供員工定期健康檢查
	提供員工多樣的教育訓練以及培訓課程
	推動勞工安全標準與意外預防管理
	保障客戶隱私權，提升客戶滿意度
	實施社區參與及公益支持計畫
	制訂家庭友善政策及育嬰假福利
	關懷弱勢族群，參與公益活動
治理議題 (G)	發佈企業永續發展政策
	出版永續報告書或簽署永續發展承諾書
	提升企業資訊透明與財務揭露品質
	強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管機制
	設立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或制定資訊安全管理辦法
	重視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及強化溝通管道
	制定利益衝突管理政策
	精進薪酬制度，提高薪酬競爭力與激勵效果
	執行法律法規遵循與合規性檢查
	落實反貪腐與誠信經營



本公司已將 ESG 三大面向融入被投資公司之動態管理，並視情況落實議合流程：

環境（E）驅動淨零轉型：觀察企業落實環境轉型並精準掌握執行進度，以評估資產組合接軌淨零轉型路徑。

社會（S）建構多元包容：持續關注企業建構多元包容的職場文化，健全勞動權益、薪酬福利與職安機制；落實員工培育、健康照護、客戶隱私及社區參與，攜手邁向永續社會。

治理（G）深化誠信商模：審視企業永續政策、財務透明度與法規遵循成效；評估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風險內控改善率與員工激勵薪酬架構，作為股東對話的決策依據。

餘請詳第26頁起：(三)、議合個案一、二相關說明。

餘請詳第 47 頁：本公司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議題與成效。

餘請詳第 48 頁：本公司關注被投資公司出席法說會。

5. 議合四階段：本公司秉持積極主動的態度，持續與被投資公司保持密切的溝通與互動。充分利用每一次的接觸機會，專注於探討與推動 ESG（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相關政策議題，努力落實機構投資人在盡職治理上的責任，期許能夠創造具體且長遠的永續發展影響力。為更有效管理與追蹤議合進度，我們設立了明確的四階段里程碑，分別為：第一階段，向被投資公司提出議合議題；第二階段，被投資公司承認該議合議題存在；第三階段，被投資公司針對該議題擬定因應策略；第四階段，被投資公司採取實際措施，達成議合目標。

本公司共計議合 102 家被投資公司，依據四階段里程碑推進，已成功啟動第一階段議合者為 102 家；其中推進至第二階段（承認議題）之公司共 14 家，且該 14 家公司均已進一步完成第三階段（擬定策略）；最終有 9 家公司成功達成第四階段目標（採取實際措施）。

，且持有個股總投資金額為新臺幣 2,171,225,575 元，各階段議合部位投資金額分別為：第一階段 898,059,284 元（占總投資金額 41.36%）、第二階段 152,709,396 元（占 7.03%）、第三階段 152,709,396 元（占 7.03%），以及第四階段 126,349,369 元（占 5.82%）。

議合階段	家數	佔總議合家數之 累計比例	該進度部位佔總投資 金額之比例
<u>第一階段</u> 向被投資公司 提出議合議題	102	100.00%	41.36%
<u>第二階段</u> 被投資公司承認 該議合議題存在	14	13.73%	7.03%
<u>第三階段</u> 被投資公司針對議 題擬定因應策略	14	13.73%	7.03%
<u>第四階段</u> 被投資公司採取措 施達成議合目標	9	8.82%	5.82%
註：數據統計至115年7月31日。			

上表統計依據說明：檢視被投資公司已達成階段目標，包含第四階段：以四、（三）議合個案之公司亞泥與台積電為例。

（三）、議合個案

當被投資公司在特定議題，舉凡勞工權益、環境保護、高階主管薪酬有重大違反公司治理原則或損及本公司股東長期價值之虞時，本公司將不定時經由前述方式與被投資公司議合，且不排除聯合其他投資人共同表達訴求；於互動議合後，分析對被投資公司影響，決定後續投資決策，包含不予投資、列入觀察名單或長期持有投資等。如有必要，也會與其他機構投資人共同合作，針對ESG議題參與相關倡議組織。而當被投資公司揭露之議題、資訊或其決策有礙公司永續發展或對ESG 具有嚴重負面影響，後續將依議合評估結果更新個股投資分析報告內容及調整投資建議。

個案一：亞泥(投資資產類別：股票及公司債)

議合個案評估指標	說明
議合雙方溝通位階	1. 本公司溝通位階：自營部投資團隊(100%) 2. 共同議合機構：亞東投顧 研究員(100%) 3. 被投資公司溝通位階及其占比說明：本公司針對亞泥之議合，溝通對象涵蓋決策階層、高階管理階層及執行階層，本公司對亞泥之議合溝通位階占比分配如下： (1)、決策階層/董事（李光燾董事）：占比 20%，負責股東常會之經營方針與核心議案確認。 (2)、高階管理階層/發言人（王照宇協理）：占比 40%，主導各季度法說會答詢，為本公司常態核心議合與政策詢問窗口。 (3)、執行階層/財務經營團隊：占比 40%，於法說會中針對具體營業數據與多角化綠能布局進度，進行技術性細節說明。
議合議題及執行情形	被投資公司在減碳過程中之限制、困難及因應方案，議合原因： 1. 亞泥為國內水泥產業領導者，積極推動循環經濟與減碳。 2. 公司在永續發展方面表現優異，連續獲得多項永續獎項與認證，如遠見 ESG 企業永續獎、TSAA 台灣永續行動獎等。 3. 亞泥於 114 年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為：償還借款或充實中長期營運資金，或強化財務結構，將持續關注資金運用方向是否符合 ESG 相關表現。
議合進度及設置各階段里程碑	114年至119年目標：鑑別公司投資部位實體氣候風險暴露程度 ▸ 評估公司投資部位轉型風險，掌握投資對象用電或溫室氣體排放等資訊 ▸ 關注投資對象之永續發展策略
議合議題包含具體量化目標/實例	亞泥減碳面臨之限制與因應之道 1. 製程排碳：面臨政策法規提高溫室氣體定價（如碳費）、原物料與能源成本上漲，及極端氣候對營運的衝擊，自營部透過法說會參與並定期議合，亞泥積極執行循環經濟、再生能源及能源效率提升等淨零方案，透過落實能源管理，單年循環再利用量已達 54.1 萬噸；同時，其範疇一與範疇二之實際碳排放強度已提前超越原訂目標，相較於基準年（108 年），絕對減碳量超過 58 萬噸 CO₂e，並已正式通過國際科學基礎減碳目標倡議（SBTi）最嚴格的 1.5°C 近程減碳目標審查，核心技術路徑完全符合「永續經濟活動認定參考指引」之轉型活動標準。 2. 政策響應：自營部除持續與管理階層進行議合外，亦於股東常會中投票承認包含綠能建置成效之營業報告書，透過實質行使表決權支持公司之能源結構轉型方針，積極響應政府綠能政策，亞泥持續推動清潔及綠色能源使用，並建置太陽能發電設施，全台辦公室與服務據點之碳排放量，相較於基準年（110 年）已大幅減少達 40.7%，並持續累積再生能源憑證與自發自用綠電綠能，有效落實範疇二溫室氣體減量目標。

議合個案評估指標	說明
	3. 綠色供應鏈：為確保供應商在環境、社會及經濟面向符合永續發展原則，自營部結合法說會參與、議合交流及股東權利行使等多軌管道，持續關注亞泥是否落實供應鏈管理，亞泥亦訂定完善供應商政策，並要求供應商依據政策內容簽署《供應商行為準則及社會責任承諾書》，截至 114 年，已完成簽署的供應商總計達 378 家。 4. 能源密集：熟料燒製需極高溫度，消耗大量燃料與電力，造成高額能源相關碳排放，亞泥致力導入智慧化能源管理系統及廢熱回收發電，提高能源使用效率並降低總排放。 5. 技術限制：碳捕捉、利用與封存（CCUS）是未來重要的減碳技術，亞泥正與國內外研究單位合作，致力開發負碳材料，並探索 CCU 技術的應用。 6. 資金需求：新低碳技術導入、設備改造、研發低碳產品以及推動循環經濟都需要龐大的資金投入，亞泥已將氣候變遷相關資本支出納入年度預算，如：增加替代燃料設備和低碳水泥研發與推廣的投資，並表示會以自有資金因應。
議合帶給被投資公司及其利害關係人之影響	1. 股東：強化企業永續品牌與投資吸引力，提升資本市場信任。 2. 客戶：提供低碳水泥產品，提升客戶綠色供應鏈形象。 3. 供應商：推動供應鏈綠色管理與合作提升環境標準。 4. 員工：提升職業安全、薪酬與永續績效連結，增強員工認同感與幸福感。 5. 社會大眾：參與環境教育與生態保育，推動區域永續及社會共融。
議合是否符合預定目標，後續追蹤及對未來投資決策之影響	議合公司已符合其短期預定目標，並進一步規劃如下： 1. 短期目標：以 108 年為基準年，承諾到 114 年，範疇一加範疇二的水泥膠結材料排放強度降低 8%，亞泥表示已完成 114 年目標，相當於減少超過 25.8 萬噸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2. 中期目標：以 110 年為基準年，至 119 年每噸水泥膠結材料之範疇一與範疇二排放強度減少 22.9%；同時，針對價值鏈層面投資所產生之範疇三溫室氣體絕對排放量，設定至 119 年減少 25%的目標。另依淨零情境，自行訂定 124 年強度減量 43.1% 的中程目標 3. 長期目標：亞泥承諾 139 年達到淨零排放，並參與全球水泥及混凝土協會（GCCA）的 139 年水泥及混凝土碳中和願景目標，將持續關注該公司後續於 ESG 行動上的成效。 4. 其他建議事項將列入未來 ESG 發展評估改善事項。 在持有投資部位情況下，將依循盡職治理政策，持續進行 ESG 風險追蹤，如 ESG 風險未能降低或有違反 ESG 之疑慮，則將評估是否須與被投資公司進行議合活動（如：實體出席該公司會議、電話訪談、郵件詢問），並依據評估與議合之結果，考量是否需減持部位或暫不投資該公司。

個案二：台積電(投資資產類別：股票及公司債)

議合個案評估指標	說明
議合雙方溝通位階	1. 本公司溝通位階：自營部投資團隊(100%) 2. 被投資公司溝通位階及其占比說明：本公司針對台積電之議合，溝通對象涵蓋決策階層、高階管理階層及執行階層。分配如下： (1)、決策階層/總裁（魏哲家董事長）：占比 40%，親自針對全球布局、AI 晶片先進製程產能等最高治理策略進行實質回應。 (2)、高階管理階層（黃仁昭資深副總）：占比 40%，針對資本支出、股利政策及財務健全度進行關鍵溝通。 (3)、執行階層（蘇杰夫處長）：占比 20%，負責常態性機構法人意見溝通、永續（ESG）議題引導與日常對接。
議合議題及執行情形	議合議題：公司關於落實生物多樣性、棲地共生及推動環境正面影響力之事蹟。 議合原因： 1. 公司目前在台灣上市公司市值排名為第 1 大，在半導體先進製程具有全球壟斷性地位，所屬產業及產品備受全球市場與供應鏈關注，影響力極高。 2. 國內外多家指標性基金、海外主權基金、ESG ETF 皆高度持有該公司股票，顯示全球投資經理人對其營運與永續表現高度重視。 3. 為國內外各大綠色電力、永續 ESG ETF 的第一大核心成份股（如富邦公司治理、元大臺灣 ESG 永續等），與 ESG 議題高度連動。 4. 因應未來 AI 高算力需求、先進製程（3 奈米、2 奈米及更先進製程）的擴產，高耗能與高耗水成為核心營運挑戰。公司積極推動綠色製造，擴大綠電採購與水資源循環再生，其永續資本支出預期將有助於維持長期國際競爭力。
議合進度及設置各階段里程碑	議合公司往預定目標前進中，台灣部分進度已達80%，並進一步規劃如下： 1. 中期目標：119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較 109 年降低 30%，將再生能源比例提升至 60%。 2. 長期目標：129 年達成全球生產營運據點 100%使用再生能源（RE100）；139 年達到淨零排放。 3. 其他建議事項將列入未來 ESG 發展評估改善事項。
議合議題包含具體量化目標/實例	1. 生態復育計畫：自營部持續追蹤其生態共融策略。台積電與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水利署、台中市政府跨界合作，在晶圓十五 A 廠區庇護池成功移置並復育台灣瀕危野生動物「巴氏銀鮎」，成為國內首家在廠區內成功復育瀕危物種的半導體企業。 2. 棲地共生與 OECM 認證：台積電以晶圓十五 A 廠為範疇，完成大肚山生態廊道潛力區評估與螢火蟲復育。該廠已於 115 年正式取得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首批「保育共生地（OECM）」認證，為全台第一家獲認證的半導體廠。 3. 學術人才培育：台積電攜手農業部生物多樣性研究所與台灣植物分類學會，常態化設立「台積電生物多樣性獎學金暨提案獎

議合個案評估指標	說明
	勵」。專案提供每年最高新台幣 200 萬元的補助款，旨在支持大專院校及 NGO/NPO 投入生態創新研究與自然解方，落實永續知識培養。 4. 國際與在地交流：依循自然相關財務揭露（TNFD）精神實踐其永續藍圖。台積電舉辦「第一屆生物多樣性國際論壇暨頒獎典禮」，邀請全球跨域專家深入對話，推動生物多樣性主流化與國際接軌。
議合帶給被投資公司及其利害關係人之影響	1. 股東：將生物多樣性與自然資本納入營運競爭力，顯著強化國際綠色品牌價值。有效吸引重塑永續資產配置的長期大型 ESG 主權基金，在低碳轉型及國際法規收緊的趨勢下穩定股價，確保長期投資回報。 2. 客戶：隨著國際客戶對碳盤查與自然資本揭露（如 TNFD）要求升高，台積電以生態共融和 OECM 認證體現綠色價值，極大提升了跨國高階客戶（如 Apple、NVIDIA）的合作黏著度與供應鏈綠色信任。 3. 供應商：促動半導體供應鏈共同遵守生物多樣性保育法規。台積電將環境治理延伸至供應鏈共好，建立更嚴格的綠色採購門檻，引導上下游設備、原物料商提升環境韌性。 4. 員工：大幅提高員工對公司永續政策的敬業度。透過實際參與全台廠區的生態營造活動，讓員工深化對土地的認同與驕傲感。 5. 社會大眾：透過與政府、學界及民間的跨域合作，實質改善台灣本土生物破碎化的危機。科學教育的向下紮根，成功激發社會大眾與下一代對台灣原生種保育的熱情與永續意識。
議合是否符合預定目標，後續追蹤及對未來投資決策之影響	在持有投資部位情況下，將依循盡職治理政策，持續進行ESG風險追蹤，如ESG風險未能降低或有違反ESG之疑慮，則將評估是否須與被投資公司進行議合活動（如：實體出席該公司會議、電話訪談、郵件詢問），並依據評估與議合之結果，考量是否需減持部位或暫不投資該公司。

（四）、機構投資人合作行動

本公司身為遠東集團成員，長期秉持誠信經營理念並積極響應政府永續政策，將資源與資金實質導向國家發展之十二項關鍵戰略產業。面對全新永續治理與轉型金融趨勢，我們除深化個股議合外，更透過與市場同業及利害關係人的合作行動發揮集體影響力，共同督促被投資企業深化誠信治理、建構金融韌性。

整體而言，受訪之被投資公司能源轉型、供應鏈管理及永續揭露精進等方向展現正面作為，有效提升了企業永續韌性與資訊透明度，本次合作議合已順利達成預定目標(餘請詳：上揭四、(三)、【議合個案一：亞泥】、【議合個案二：台積電】。本公司未來將持續動態追蹤各企業在 ESG 相關議題的落實情形，並將其卓越表現與改善成效，作為日後增減投資部位之重要審慎評估依據，攜手構築長期價值的永續金融生態圈。

（五）、對話互動及議合之相關事宜

面對氣候變遷所帶來之全球性環境與經濟衝擊，本公司深切體認其對人類社會與企業營

運之潛在威脅，並積極響應永續發展理念。於股東會議中，本公司與其他機構投資人共同就綠色能源推動、環境保護及企業社會責任等議題，與被投資公司管理階層進行實質互動與議合，聚焦於遠東新世紀、亞洲水泥等企業之經營方向與永續目標，以強化利害關係人參與及提升議合成效。

本公司針對被投資公司全球營運據點之環境指標進行盤查，包含溫室氣體排放、能源使用效率及再生能源導入情形，並就相關資本支出與長期效益進行綜合評估。儘管部分企業短期獲利可能因環保設備投資而受影響，惟透過持續溝通與倡議，已促使部分製造業者主動盤查碳排放總量，並逐年提升再生能源使用比例與環保設施投入，以實質行動回應機構投資人對環境永續之期待。

若被投資公司於勞工權益、環境保護或高階主管報酬等議題，出現重大違反公司治理原則或可能損及股東長期價值之情事，本公司將主動進行議合並視情況聯合其他投資人共同表達訴求。

於議合後，將依其回應與改善情形，審慎研判後續投資策略，包含列入觀察名單、維持持有或終止投資等決策。

在後續追蹤方面，本公司將持續關注產業趨勢、公司營運與財務資訊、ESG風險因子等，並依據被投資公司於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面向之回應與改善成效，調整投資部位，包括增持、減持或暫緩投資，以落實責任投資原則，強化永續金融之推動。

五、投票政策

本公司投票政策之目的包含揭露於本公司盡職治理政策「當被投資公司在特定議題，舉凡勞工權益、環境保護、高階主管薪酬有重大違反公司治理原則或損及本公司股東長期價值之虞時，本公司將不定時經由前述方式與被投資公司議合，且不排除聯合其他投資人共同表達訴求」，且本於資金提供者之最大利益，參考「證券商管理規則」、臺灣證券交易所「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及「落實及強化證券商因持有公司股份而出席股東會之內部決策過程及指派人員行使表決權標準作業程序及控制重點」等規定，積極行使股東會投票表決權。

秉承永續發展與責任投資的核心理念，確保每一次投票決策都兼顧經濟效益、環境保護與社會責任，並關注被投資公司之重大負面訊息與對其長期價值提升不利之情事。在股東會召開前，若被投資公司所提議案中含有ESG議題，投資單位將盤點潛在風險與機會，並以書面意見、視訊會議或面談等方式，以向被投資公司管理層或董事會提出意見，敘明各議案贊成、反對或棄權原因為原則，並由權責單位主管核決是否出席股東會及行使表決權方式，透過積極的雙向溝通與議合，我們不僅在事前反映觀點，也藉此促進被投資公司持續提升ESG績效，實踐雙贏的永續夥伴關係。

實際表決時，公司指派人員以電子投票或親自出席股東會行使投票表決權，於指派書上就各項議案行使表決權之指示予以明確載明；指派書或電子投票紀錄，應以書面或電子方式留存備查。

若對盡職治理投票的議案結果不滿意，後續行動可能包括：

- 下屆股東會表達意見：在下次公司股東會，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的議案表達反對或棄權的意見。
- 關注董事選舉：在後續的董事選舉中，針對相關事務或董事候選人表達反對意見。

餘請詳：(本公司官網盡職治理專區/附件)盡職治理政策第十三至十七條

(一)、對於重大議案贊成、反對及棄權之原則

本公司盡職治理政策對於重大議案贊成、反對及棄權之原則：包含第十八條「公司於行使投票表決權，應審慎評估各股東會議案，並基股東之總體利益進行分析，若該議案對公司經營、業務或永續發展有重大影響，且評估後列為重大議案者，需經過相關評估後，始得進行投票」、「為尊重被投資事業之經營專業，**若對公司營業、財務無負面影響者，原則上支持**」。

此外，投資單位自營部「營業證券行使股東會表決權作業程序」已明定**重大議案**：該議案對公司經營、業務、永續發展或長期價值提升有重大影響，如被投資公司之股東會議案屬以下三個議案類型：(1)解除公司法13條轉投資限制案、(2)現金減資案，或(3)經評估後認為有必要列為重大議案者，則需依下列程序評估後，方得予以贊成、反對或棄權之表決，不得逕行投票。

反對之議案：對於有礙被投資公司永續發展之違反公司治理議案，或對環境、社會有負面影響之議案包含：環境汙染、違反人權、剝奪勞工權益等，或併購企業重整等不符合本公司及社會最大利益之議案，原則上不予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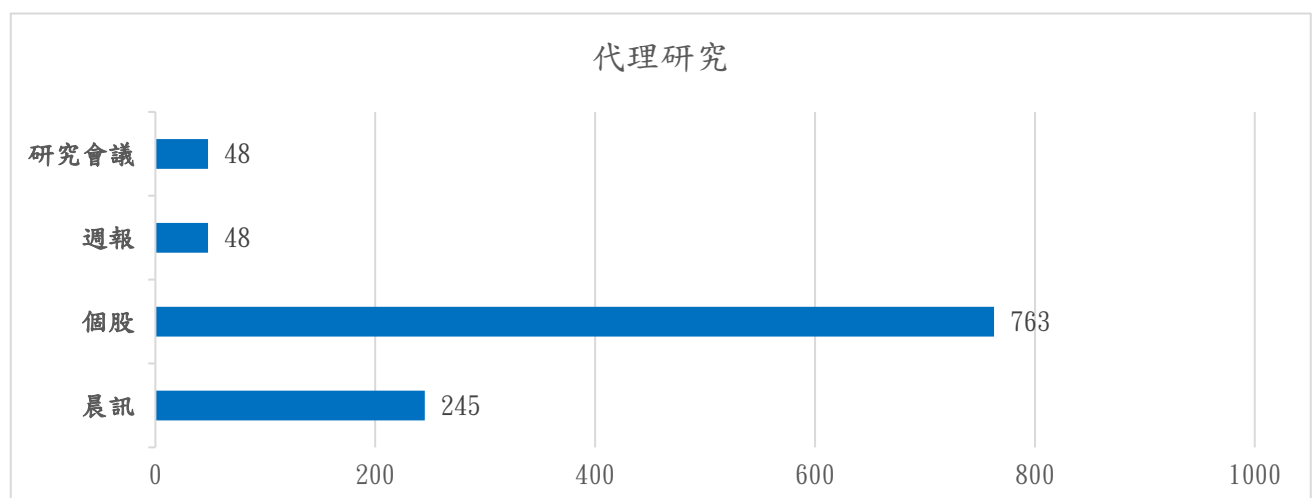
棄權之議案：就被投資公司之永續發展策略或風險有疑慮或該議案與本公司有利益衝突之情事時，原則上棄權。

重大議案投票評估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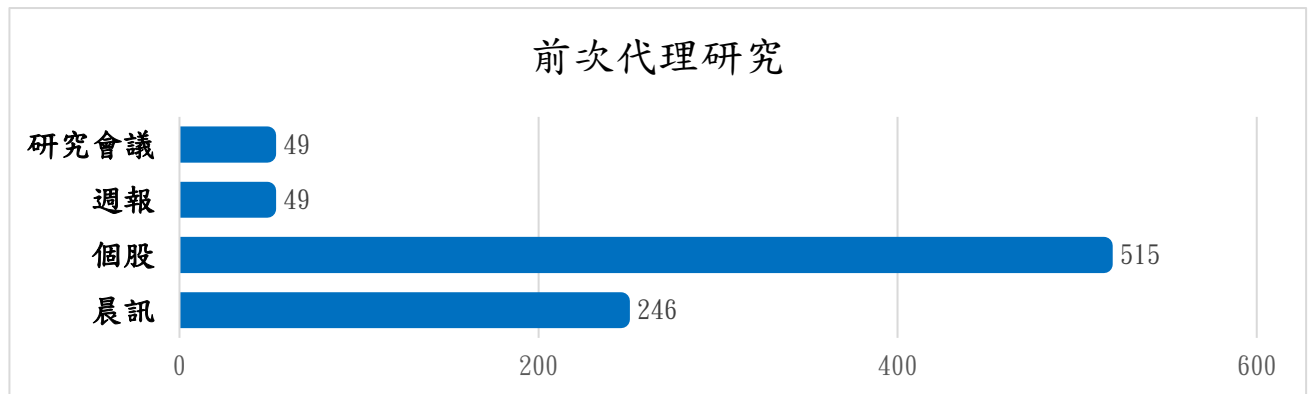
重大議案考量	該議案對公司經營、業務或永續發展有重大影響	
重大議案類型	(1)解除公司法 13 條轉投資限制案、(2)現金減資案，或(3)經評估後認為有必要列為重大議案者	
重大性原則	股數<30萬股	股數≥30萬股 進一步判斷後始得投票
評估與溝通	-	評估是否於股東會前與經營階層進行瞭解與溝通
投票執行	贊成、棄權或反對票	贊成、棄權或反對票
後續行動規劃	評估是否實際出席該公司股東會	

(二)、代理研究及代理投票使用情形

本公司基於機構投資人專業評斷，有關被投資公司的分析研究，係委由本公司子公司亞東投顧公司辦理，其提供包含245篇晨訊、763篇個股、48篇週報及召開48次研究會議，其並未有代理本公司投資情事。



與前次報告(如下圖表)比較代理研究與投票執行情形：皆遵照法規與公司內部規範進行研究投資分析相關業務。



(三)、參與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投票與代理投票情形

本公司遵照盡職治理政策行使投票權，本公司投資人員評估是否損及公司、客戶或股東權益，秉持盡職治理之精神，指派公司內部人員出席並積極參與(電子)投票，以充分表達對被投資公司股東會議案之支持、反對或棄權之意見。

此外，議題重點係本公司於行使投票權之前，均審慎評估被投資公司各項股東會議案；為尊重被投資公司之經營專業並促進其有效發展，本公司對於其經營階層所提出之議案原則表示支持，但並非絕對支持經營階層所提出之議案，倘有礙被投資公司永續發展、或對ESG原則具負面影響之議案，原則不予支持。必要時得於股東會前與經營階層進行瞭解與溝通。

餘請詳：(本公司官網盡職治理專區/附件)盡職治理政策第十三至十七條

本公司於115年上半年與114年度為止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議案表決件數及依股東會議案分類統計之投票記錄如下：

1、本公司截至115年上半年參與股東會投票共133家均使用電子投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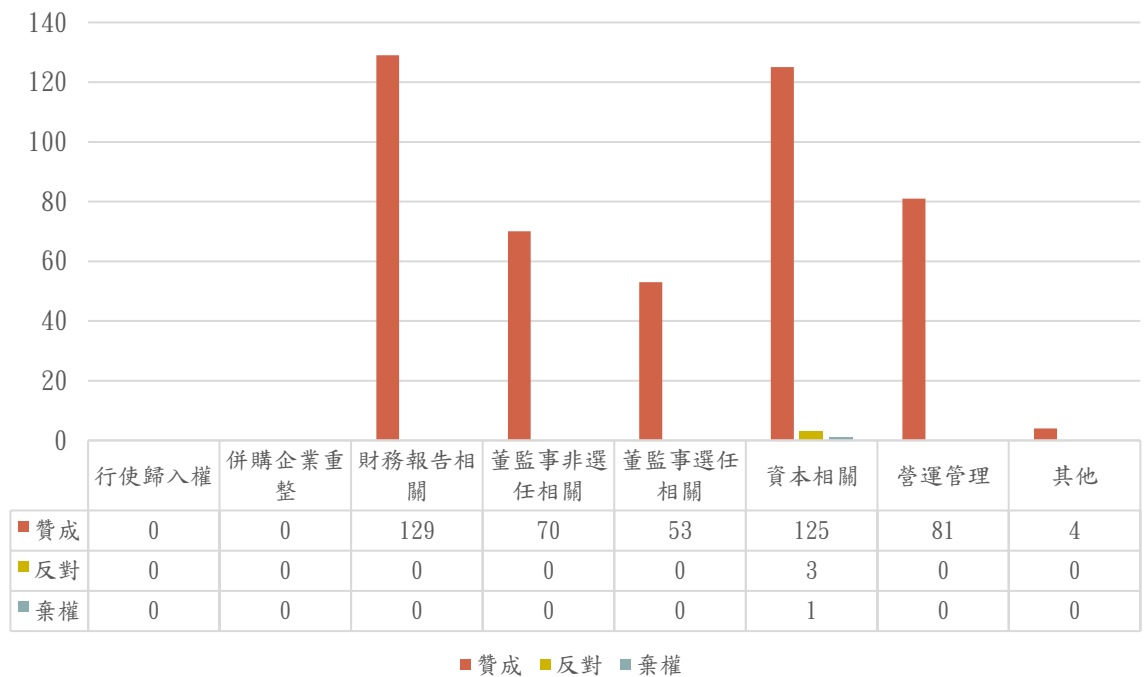
- 總計表決533項議案，3項議案反對，1項議案棄權。(餘詳後續五、(四)、執行重大議案贊成、反對或棄權之說明)
- 基於維護本公司股東利益，對於被投資公司股東會董監事選舉案，已對候選人評估篩選機制，事先透過公開資訊或電子搜尋候選人涉有負面訊息者，原則不予支持，經查詢並無(獨立)董事候選人涉及負面訊息。

出席133家股東會
100%電子投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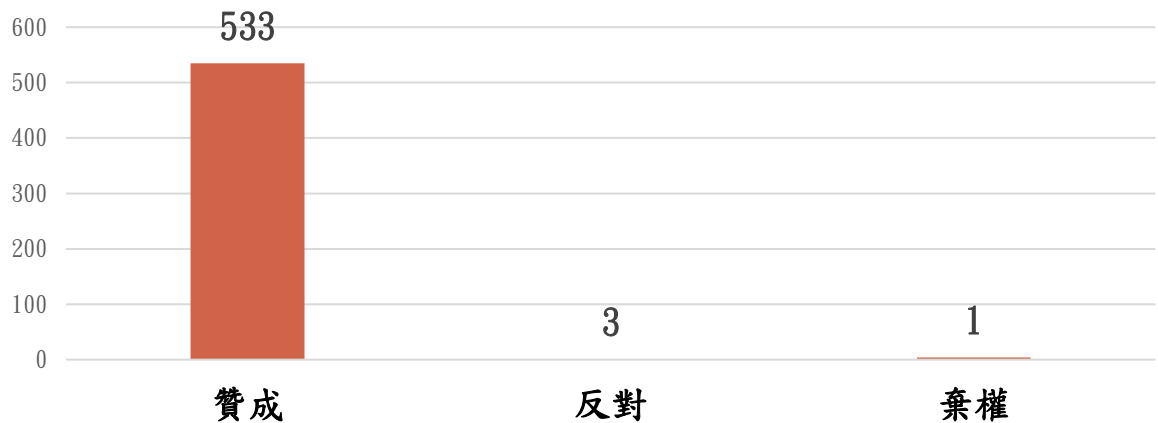
表決533項議案
529項贊成
3項反對
1項棄權

100%親自出席

截至115年7月31日出席股東會投票統計表



贊成、反對與棄權議案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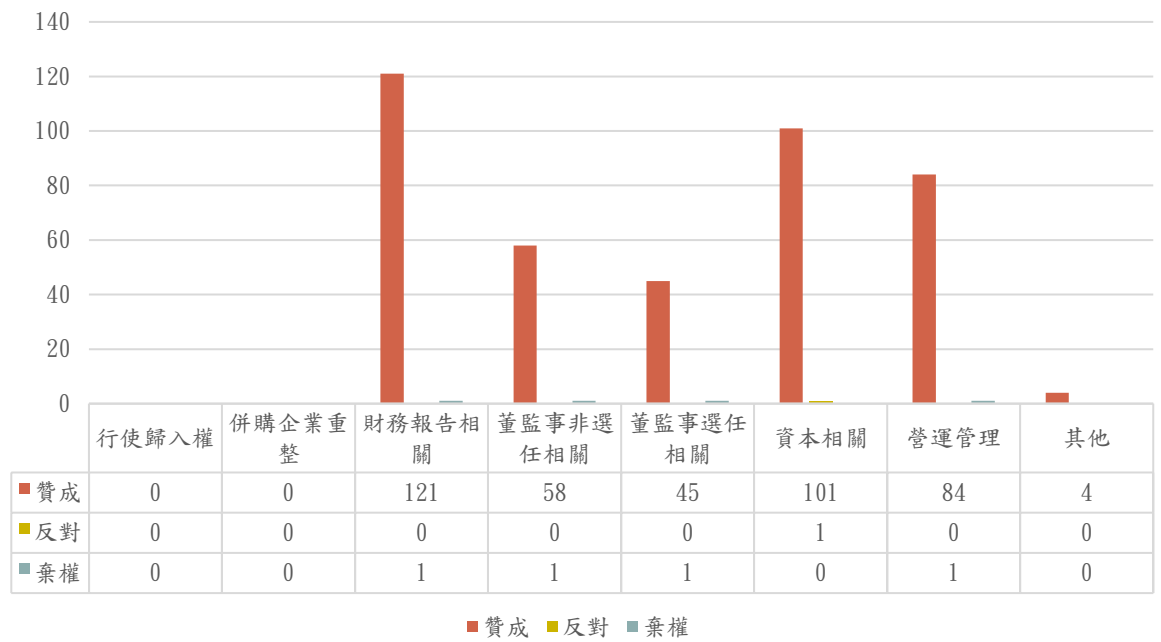


餘請詳本報告第40頁，附錄一：截至115年上半年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投票情形

2、本公司 114 年度參與股東會投票共 124 家：

- 參與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有124家使用電子投票，總計124家次。
- 總計表決542項議案，1件議案反對，4件議案棄權。
- 基於維護本公司股東利益，對於被投資公司股東會董監事選舉案，已對候選人評估篩選機制，事先透過公開資訊或電子搜尋候選人涉有負面訊息者，原則不予支持，經查詢並無(獨立)董事候選人涉及負面訊息。

114年度出席股東會投票統計表



餘請詳本報告第49頁，附錄二： 114年度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
投票情形

(四)、執行重大議案贊成、反對或棄權之說明

重大議案之原則性定義與範疇

本公司秉持機構投資人專業，對被投資公司提出之各項議案非採絕對支持立場，均由內部依企業營運利益、股東價值及 ESG 原則進行審慎評估。重大議案之判定，除參考《公司法》第 172 條及第 185 條第 1 項等依法須於開會通知書載明之法定事項（包括選任或解任董監事、變更章程、資本調整、重大資產或營業讓受、公司合併解散等）外，凡經本公司認定對公司經營、財務或永續發展具有實質影響之其他議案，均屬之。必要時，本公司得於股東會前向被投資公司進行溝通詢問。

投票決策原則與溝通機制

本公司投資單位已明訂參與股東會作業規定，原則性定義同意、反對及棄權之議案範疇。針對涉及經營權糾紛、投資或資產轉移、妨礙公司永續發展與長期價值，或對環境社會具負面影響等重大議題，本公司得視實際需要與情境，於行使表決權前與被投資公司進行瞭解與溝通，並保留最終投票裁量權。行使表決權時，本公司恪遵不得直接或間接參與被投資公司經營或有不當安排之情事；若遇有爭議性董監改選時，本公司嚴守中立原則，不於投票行動中特定支持特定陣營。

盡職治理後續行動與動態調整

若經事前溝通或評估後，議案內容或結果仍未能符合本公司對盡職治理與永續價值的期待，本公司得依市場狀況與內部規範，彈性採取適當之因應方案，其措施包括但不限於：重新評估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持股情形以動態調整投資組合，或於該公司後續年度股東會時，針對相關內容議案或涉及相關事務之董事選舉案，審慎評估後行使反對或棄權立場，以實質發揮機構投資人之盡職治理專業與正面影響力。

截至115年上半年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總計133家次，總議案數為533項，其中3項反對，1項棄權。

贊成議案案例說明

總計共對531項議案投下贊成票。為尊重被投資事業之經營專業並促進其長期價值有效發展，對於被投資公司之營業報告、盈餘分派、章程修訂、財務報告之承認議案及作業程序修訂等行政事務，或對公司營業及財務無負面影響之議案，以及提報解除董事競業禁止等事項，或其他經評估後原則上予以支持。

本公司列舉3項重大議案之贊成案例如下，並說明支持理由如下：

公司名	議案內容	支持理由
A公司	長期資金募集討論案	該公司正處於AI伺服器與高效能運算帶來的成熟製程記憶體荒爆發期，通過此募集規劃案能賦予董事會彈性的融資管道，快速取得資金進行策略研發，在產業復甦期擴大市佔率，對長期營運發展具正面效益，故予以贊成。
B公司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該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因應未來長期發展資金需求，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所帶來之正面影響有：引進策略性資源與專業支援、財務結構優化，故予以贊成。
C公司	子公司00半導體科技（00）	00半導體為00布局AI先進封裝載板的重要核心。使其在香港獨立掛牌上市，可直接利用國際資本市場開闢多元

公司名	議案內容	支持理由
	有限公司擬於香港交易所申請上市案	融資管道、加速資金募集，故予以贊成。

反對與棄權議案案例說明

為維護被投資公司之永續發展及公司治理品質，對於有礙被投資公司永續發展之違反公司治理議案，或對環境、社會產生負面影響之議案，或併購重整案若不符合本公司及社會最大利益，原則上不予支持；此外，就對被投資公司永續發展策略或風險有疑慮，或該議案與本公司存在利益衝突時，原則上採取棄權。**本次報告總計共3項議案給予反對，1項議案給予棄權，說明相關理由如下：**

公司名	議案內容	反對理由
D公司	子公司釋股暨放棄現金增資案	因母公司計畫「放棄參與子公司之現金增資」，並將認購權轉讓予「本公司員工及特定人」。若「特定人」包含內部高階主管或關係人，恐涉及利益輸送，變相縮減母公司股東利益，故予以反對。
E公司	私募現金增資案	公司頻繁透過子公司處分並申購高達數千萬人民幣之銀行理財產品，顯示帳上仍有大量無立即用途的閒置資金。在資金充裕且持續從事理財投資的前提下，卻同時向股東會申請私募現金增資，顯見其資金調度邏輯前後矛盾、缺乏緊迫性與實質必要性，故選擇反對。
F公司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公司目前營收大好、本業極強，但成本受通膨壓抑，風電工程全面迎來密集認列高峰，本業現金充沛且尚無特定人，私募恐稀釋現有股東利益與核心權益。

公司名	議案內容	棄權理由
G公司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	1. 海外整併成效待證：公司正進行歐洲子公司架構重組，其跨國整併的實質獲利綜效，尚未在季報中完全穩定，現階段難以評估再大額募資的必要性。 2. 防範折價稀釋權益：GDR發行多有折價，公司本業獲利創高、資金充沛，此時發行新股恐平白稀釋原股東EPS，故予以棄權。

(五)、本公司近年投票記錄

請參閱本公司官網盡職治理專區

<https://www.osc.com.tw/Article/Index.aspx?CID=ACD2023032500001>

亞東證券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專區，可由下方下載PDF檔案了解更多。

項目	文件名稱	下載
盡職治理相關政策	● 亞東證券盡職治理政策(第六版)	
	● 亞東證券責任投資政策(第一版)	
盡職治理遵循聲明	● 亞東證券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中文版與英文版	
投票政策及投票紀錄	● 114年度亞東證券出席股東會投票記錄	
	● 115年度上半年亞東證券出席股東會投票記錄暨發言揭露事項	
	● 亞東證券盡職治理政策(第六版)投票政策	
盡職治理報告及議合紀錄	● 114年度亞東證券盡職治理報告書	
	● 114年度亞東證券議合記錄	
	● 113年度亞東證券盡職治理報告書	
	● 113年度亞東證券議合記錄	

附錄一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115年7月31日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投票情形

本公司依據證券期貨相關法令，已訂定明確投票規則，並積極參與股東會各項議案投票，如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採電子投票者，除業務需親自出席股東會外，均以電子投票為主；經統計本公司截至115年上半年參與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有133家使用電子投票，總計133家次。

本公司於行使投票權之前，均審慎評估各議案，對於被投資公司之議案原則上給予正面支持，包含原則性同意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被投資公司董事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被投資公司執行董事之薪酬等，但對於有礙被投資事業永續發展之違反公司治理議案或對環境、社會具負面影響等不符合本公司與社會最大利益之議案，原則上不予支持，必要時得於股東會前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進行瞭解與溝通，經權責主管裁定反對或棄權，包含涉及博弈、軍火買賣、違反人權、違反勞動法規及色情行業等負面議題。

本公司截至115年7月31日共參與被投資公司533個議案，3件議案反對，1件議案棄權。

本公司為落實責任投資精神，積極遵循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之要求，茲列示本公司截至115年7月31日出席股東會各類議案及各被投資公司家次之電子投票情形如下：

一、以議案別有15分類

類別	議案	總議案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議案數	%	議案數	%	議案數	%
1	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告之承認	130	130	100%	0	0%	0	0%
2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	138	138	100%	0	0%	0	0%
3	章程或作業程序修訂	128	128	100%	0	0%	0	0%
4	董監事選舉	54	54	100%	0	0%	0	0%
5	董監事解任	0	0	0%	0	0%	0	0%
6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97	97	100%	0	0%	0	0%
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	10	100%	0	0%	0	0%
8	低於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0	0	0%	0	0%	0	0%
9	庫藏股低於實際平均買回價格轉讓員工	0	0	0%	0	0%	0	0%

類別	議案	總議案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議案數	%	議案數	%	議案數	%
10	公司解散、合併、收購、股份轉換或分割	2	1	50%	1	50%	0	0%
11	增資(盈餘/資本公積/紅利分派轉增資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5	14	93%	0	0%	1	7%
12	私募有價證券	12	10	83%	2	17%	0	0%
13	減資/現金減資(彌補虧補或現金退還)	0	0	0%	0	0%	0	0%
14	行使歸入權	0	0	0%	0	0%	0	0%
15	其他	4	4	100%	0	0%	0	0%
總計		533	529	99.3%	3	0.6%	1	0.1%

二、以被投資公司別簡化為8項分類：

證券代號	證券名稱	行使歸入權	併購企業重整	財務報告相關	董監事非選任相關	董監事選任相關	資本相關	營運管理	其他
1101	台泥			V			V	V	
1102	亞泥			V	V	V	V		
1104	環泥			V	V	V	V	V	
1216	統一			V	V		V	V	
1301	台塑			V			V	V	
1304	台聚			V	V	V	V	V	
1312	國喬			V	V	V	V		
1402	遠東新			V			V		
1460	宏遠			V			V	V	
1476	儒鴻			V			V		
1503	士電			V	V	V	V	V	
1514	亞力			V	V	V	V		
1519	華城			V	V	V	V		
1560	中砂			V	V	V	V	V	
1584	精剛			V			V	V	
1605	華新			V	V	V	V		
1612	宏泰			V	V		V		
1710	東聯			V			V		
1907	永豐餘			V			V		
2002	中鋼			V			V	V	
2006	東和鋼鐵			V	V	V	V	V	

證券代號	證券名稱	行使 歸入 權	併購 企業 重整	財務 報告 相關	董監事 非選任 相關	董監事 選任相 關	資本 相關	營運 管理	其他
2014	中鴻			V	V		V	V	
2027	大成鋼			V	V	V	V	V	
2059	川湖			V			V		
2308	台達電			V	V		V		
2330	台積電			V				V	
2337	旺宏			V	V		V		
2344	華邦電			V	V	V	V		
2345	智邦			V			V	V	
2360	致茂			V	V	V	V	V	
2368	金像電			V			V	V	
2383	台光電			V			V		
2385	群光						V	V	
2393	億光			V			V	V	
2404	漢唐			V			V		
2408	南亞科			V	V		V	V	
2412	中華電			V	V		V	V	
2464	盟立			V	V	V	V	V	
2467	志聖			V			V		
2472	立隆電			V			※		
2476	鉅祥			V	V	V	V		
2535	達欣工			V	V	V	V		
2548	華固			V	V	V	V		
2606	裕民			V			V		
2707	晶華			V			V		
2845	遠東銀			V	V		V		
2884	玉山金			V	V	V	V	V	
2891	中信金			V			V	V	
2892	第一金			V			V	V	
2903	遠百			V		V	V	V	
2912	統一超			V	V		V		
3005	神基			V	V		V		
3006	晶豪科			V			V	V	
3010	華立			V	V	V	V	V	
3014	聯陽			V	V	V	V	V	
3017	奇鎡			V			V	V	
3023	信邦			V			V		
3026	禾伸堂			V			V	V	
3029	零壹			V	V	V	V	V	
3033	威健			V			V	V	
3042	晶技			V	V		V	V	
3045	台灣大			V	V	V	V	V	

證券代號	證券名稱	行使 歸入 權	併購 企業 重整	財務 報告 相關	董監事 非選任 相關	董監事 選任相 關	資本 相關	營運 管理	其他
3090	日電貿			V	V	V	V	V	
3105	穩懋				V		V	V	
3131	弘塑			V	V	V	V		
3167	大量			V			※	V	V
3189	景碩			V			V	V	
3211	順達科			V	V	V	V		
3217	優群			V	V	V	V		
3260	威剛			V	V	V	V	V	
3293	鈺象			V			V		
3305	昇貿			V	V	V	V	V	
3324	雙鴻			V			V	V	
3376	新日興			V			V		
3443	創意			V	V	V	V		
3526	凡甲			V					
3529	力旺			V	V		V	V	
3532	台勝科			V			V	V	
3533	嘉澤			V			V	V	
3583	辛耘			V			V	V	
3653	健策			V			V	V	
3661	世芯-KY			V	V		V	V	
3665	貿聯-KY			V			◎	V	
4749	新應材			V	V	V	V	V	
4904	遠傳			V	V		V		
4958	臻鼎-KY			V	V	V	V	V	V
4966	譜瑞-KY			V			V	V	
4967	十銓			V			V	V	
4991	環宇-KY			V	V	V	V	V	
5234	達興材料			V	V	V	V		
5274	信驊			V	V		V	V	
5289	宜鼎			V			V	V	
5371	中光電			V	V		V	V	V
5371HC	中光投控				V			V	
5439	高技			V		V	V	V	
5534	長虹			V			V	V	
5536	聖暉*			V	V		V	V	V
6121	新普			V	V	V	V	V	
6187	萬潤			V	V	V	V		
6191	精成科			V	V	V	V	V	
6197	佳必琪			V	V		V	V	
6223	旺矽			V		V	V	V	
6290	良維			V			V		

證券代號	證券名稱	行使 歸入 權	併購 企業 重整	財務 報告 相關	董監事 非選任 相關	董監事 選任相 關	資本 相關	營運 管理	其他
6415	矽力*-KY			V			V	V	
6442	光聖			V	V	V	V		
6443	元晶			V			V	V	
6446	藥華藥			V			V		
6472	保瑞			V	V	V	V	V	
6488	環球晶						V		
6510	精測			V	V	V	V	V	
6515	穎崴			V	V	V	V	V	
6640	均華			V	V	V	V	V	
6670	復盛應用			V	V	V	V		
6768	志強-KY			V			V		
6854	鐸創科技 -K Y創			V			V		
6937	天虹			V	V	V	V	V	
6997	博弘			V	V	V	V	V	
7765	中華資安			V			V		
7769	鴻勁			V	V		V	V	
8016	矽創			V			V		
8046	南電			V	V	V	V		
8070	長華*			V			V	V	
8081	致新			V	V	V	V		
8299	群聯			V	V	V	V	V	
8358	金居			V			V	V	
8415	大國鋼			V	V	V	V		
9802	鈺齊-KY			V			V	V	
9911	櫻花			V			V		
9927	泰銘			V	V	V	V		
9958	世紀鋼			V			※	V	
A1000	集保結算 所			V			V	V	
A2000	期貨交易 所			V			V	V	
B00159	亞東投顧			V		V			

備註：V 贊成 ※ 反對 ◎ 棄權

揭露出席股東會發言紀錄

公司代號	公司名稱	時間	指派人員
2059	川湖	115/6/30	吳○穎
發言內容		公司回覆	
● 提問一：環境面向（E）供應鏈低碳化與範疇三減碳壓力 「川湖作為 AI 伺服器供應鏈的核心成員，主要客戶均為國際大廠（如北美雲端服務提供商 CSP）。隨著客戶對『低碳供應鏈』與『綠色鋼材/低碳鋁材』的需求日益迫切，請問公司在範疇三（Scope 3）供應鏈碳排放的盤查與管理進度為何？面對未來歐美碳稅壓力，公司在引進低碳原物料或提升製程能效上，有何具體的減碳路徑與中長期目標？」		➤ 公司耗資建置「碳盤查管理 IT 平台」進行碳排盤查管理，在範疇三（Scope 3 其他間接排放）供應鏈碳排放的盤查，目前已納入並委任第三方機構：DNV 查驗並取得 ISO 14064 查驗聲明。 ➤ 公司已建立 ISO 14064 盤查基礎，第二階段將針對重點產品規劃導入 ISO 14067 產品碳足跡並優化「碳盤查管理 IT 平台」，以精確分析評估碳邊境稅（如 CBAM）之影響及找出減碳熱點。 ➤ 減碳路徑：初期導入節能低碳生產技術、中長期設置太陽能裝置、再生材料來支持淨零碳排長期目標。	
● 提問二：環境面向（E）- AI 高散熱與綠色產品設計（研發實力） 「隨著 AI 伺服器功耗大幅提升，液冷系統（Liquid Cooling）已成為市場主流趨勢。川湖從產品設計階段即導入綠色設計概念（易回收、省能源）。請問公司在應對高密度伺服器與液冷架構下，如何平衡『綠色環保（綠色產品研發）』與『耐重、抗腐蝕等高效能要求』？這項綠色設計能力預期將如何提升公司未來的市佔率與綠色競爭力？」		秉持從產品研發與製程技術優化同步考量，以提升公司未來的市佔率與綠色競爭力	
● 提問三：社會面向（S）- 核心技術人才吸引與留任機制 「川湖擁有大量滑軌與導軌的專利（高達數千件），研發與高端製造人才乃是公司的核心資產。面對近年台灣科技業嚴重的人才爭奪戰，請問公司在『人才吸引與留任機制』上有何長期規劃（如員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多元薪酬結構或友善職場環境建構）？公司如何透過人力資本的提升，來降低關鍵專利技術外流的風險？」		強化對公司的認同感、完善員工職能訓練，提升員工滿意度，連帶提高工作效率；再者，提供公平、合理的薪酬福利制度以吸引並留住優秀人才，提升員工士氣與工作績效。	
● 提問四：治理面向（G）- 永續治理層級與董事會多元化 「為了深化永續治理，請問公司目前董事會或功能性委員會（如永續發展委員會）在監督、評估 ESG 風險（特別是氣候風險與供應		➤ 公司組織「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推動與執行 TCFD，依發佈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之架構，辨識風險與機會，擬定氣候變遷風險的因應計畫。	

公司代號	公司名稱	時間	指派人員
2059	川湖	115/6/30	吳○穎
發言內容		公司回覆	
鏈中斷風險)的實際運作機制為何?未來在董事會成員的組成上,是否會進一步規劃提高女性董事比例,或引進具備國際永續、環境法規背景的專家,以優化董事會的多元性與國際治理視野?」		➤ 董事會成員女性董事逐步增加且其組成與背景以多元化為主,以優化董事會的多元性與國際治理視野。	

本公司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議題與成效

115/05/28 關注：亞泥 1102	
環境 (E)	- 以 110 年為基準年，至 119 年每噸水泥膠結材料之範疇一與範疇二排放強度減少 22.9%；同時，針對價值鏈層面投資所產生之範疇三溫室氣體絕對排放量，設定至 119 年減少 25%的目標。另依淨零情境，自行訂定 124 年強度減量 43.1% 的中程目標。 - 長期目標：亞泥承諾 139 年達到淨零排放，並參與全球水泥及混凝土協會（GCCA）的 139 年水泥及混凝土碳中和願景目標，將持續關注該公司後續於 ESG 行動上的成效。 - 推動低碳水泥，導入混合材降低熟料比例，減少碳排放。 - 推動骨料業務，將石材加工剩餘材料轉化為高毛利產品。 - 採用替代燃料，如工業廢料、回收燃料，降低對煤炭的依賴。 - 導入廢棄物再利用技術，如爐石、煤灰等副產品製造水泥。 - 在電力事業中強化天然氣與再生能源應用，降低燃煤電廠碳排放。 - 與產業夥伴合作，評估投資風能與太陽能。
115/05/21 關注：裕民 2606	
環境 (E)	- 裕民朝著研發零碳能源船舶努力。 - 裕民承諾 139 年達成淨零碳排放，並依循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框架，提升氣候投資透明度。
社會 (S)	裕民完成職員、海員及供應商的人權盡職調查，推動多元、公平、共融（DEI），並透過公益活動支持社區與弱勢族群。
治理 (G)	- 裕民推動船舶數位化，已有 2 艘船導入 AI 感知設備，提高航行安全，並成立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 - 裕民獲得台灣企業永續獎「百大永續典範企業」及「永續報告書類白金獎」，並連續七年納入富時（FTSE4Good）相關成份股。

本公司關注被投資公司出席法說會

115/06/25 關注：威強電 3022	
威強電(3022)在桃園楊梅新廠的規劃與建造中，將「現代化綠建築 standards」與「節能減碳」作為核心考量。新廠的綠色節能重點如下：	
環境 (E)	1. 綠建築建造：基地 2,500 坪、樓地板 1 萬坪，從設計階段即導入綠建築標章認證標準，建置低碳建材與廠區綠帶邊界，減少熱島效應。 2. 綠能自發自用：新廠屋頂規劃全面鋪設太陽能光電板，直接從源頭降低電力碳排，藉此落實公司「5 年內減碳 4%」的永續目標。 3. 智慧能源管理：導入自家開發的 IEI 智慧建築管理系統，透過自動化數據連動，精準調控全廠空調與照明能耗。 4. 國際綠色標準：新廠完整複製海外廠區經驗，全面符合 ISO 14001（環境管理）規範，對接國際低碳供應鏈。
115/03/20 關注：宜鼎 5289	
宜鼎以低污染產業為基礎，在建造宜蘭研發製造中心時，將廠區設計為「零空氣污染、零工業廢水」的現代化工廠。這在半導體及電子製造業的建廠規格中，屬於非常高標準的環境友善建築規劃，公司為廠區建造與改建擬定了明確的階段性綠色工程：	
環境 (E)	1. 太陽能建置：廠區全盤架設太陽能板，推動自發自用與綠電轉供。 2. 建築綠化與雨水回收：建築本體導入綠化設計，並增設現代化雨水回收設施，提升水資源循環效率。 3. 智慧能源與空調：全面使用高效能節能設備並落實汰舊換新，智慧化控管廠區的廢棄物與溫室氣體排放。
115/05/27 關注：南寶 4766	
環境 (E)	1. 推動低碳製造，開發環保接著劑與水性塗料，降低碳排放；擴展碳纖維應用，提供輕量化材料，減少終端產品能源消耗。 2. 訂下綠色產品營收佔比達 80%以上的目標。公司不僅入選標普全球（S&P Global）永續年鑑，更宣示將於 139 年達成碳中和。
治理 (G)	3. 海外建廠進展：為了滿足核心大客戶（如 Nike）的供應鏈減碳與在地化需求，正推進印度新廠，預計 116 年第一季開始出貨。 4. 設立 ESG 專責團隊，提升企業透明度與永續報告品質，落實永續經營，強化風險管理與法規遵循。

附錄二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114年度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投票情形

本公司依據證券期貨相關法令，已訂定明確投票規則，並積極參與股東會各項議案投票，如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採電子投票者，除業務需親自出席股東會外，均以電子投票為主；經統計本公司114年度參與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有124家使用電子投票，總計124家次。

本公司於行使投票權之前，均審慎評估各議案，對於被投資公司之議案原則上給予正面支持，包含原則性同意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被投資公司董事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被投資公司執行董事之薪酬等，但對於有礙被投資事業永續發展之違反公司治理議案或對環境、社會具負面影響等不符合本公司與社會最大利益之議案，原則上不予支持，必要時得於股東會前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進行瞭解與溝通，經權責主管裁定反對或棄權，包含涉及博弈、軍火買賣、違反人權、違反勞動法規及色情行業等負面議題。

本公司114年度共參與被投資公司542個議案，1件議案反對，4件議案棄權。

本公司為落實責任投資精神，積極遵循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之要求，茲列示本公司114年度出席股東會各類議案及各被投資公司家次之電子投票情形如下：

一、以議案別有15分類

類別	議案	總議案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議案數	%	議案數	%	議案數	%
1	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告之承認	122	121	99.2%	0	0%	1	0.8%
2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	119	118	99.2%	1	0.8%	0	0%
3	章程或作業程序修訂	155	154	99.4%	0	0%	1	0.6%
4	董監事選舉	46	45	97.7%	0	0%	1	2.3%
5	董監事解任	0	0	0%	0	0%	0	0%
6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64	63	98.4%	0	0%	1	1.6%
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	10	100%	0	0%	0	0%
8	低於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0	0	0%	0	0%	0	0%
9	庫藏股低於實際平均買回價格轉讓員工	0	0	0%	0	0%	0	0%

類別	議案	總議案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議案數	%	議案數	%	議案數	%
10	公司解散、合併、收購、股份轉換或分割	0	0	0%	0	0%	0	0%
11	增資(盈餘/資本公積/紅利分派轉增資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6	16	100%	0	0%	0	0%
12	私募有價證券	5	5	100%	0	0%	0	0%
13	減資/現金減資(彌補虧補或現金退還)	2	2	100%	0	0%	0	0%
14	行使歸入權	0	0	0%	0	0%	0	0%
15	其他	3	3	100%	0	0%	0	0%
總計		542	537	99.2%	1	0.1%	4	0.7%

二、以被投資公司別簡化為8項分類：

證券代號	證券名稱	行使歸入權	併購企業重整	財務報告相關	董監事非選任相關	董監事選任相關	資本相關	營運管理	其他
0050	元大台灣50						V	V	
1101	台泥			V		V	V		
1102	亞泥			V			V	V	
1216	統一			V	V	V	V		
1301	台塑			V			V	V	
1303	南亞			V	V	V	V	V	
1319	東陽			V			V	V	V
1402	遠東新			V			V		
1460	宏遠			V			V		
1560	中砂			V			V		
1590	亞德客-KY			V	V	V	V		
1612	宏泰			V	V	V	V	V	
1710	東聯			V			V	V	
2002	中鋼			V	V	V	V	V	
2027	大成鋼			V			V		V
2034	允強			V			※		
2059	川湖			V			V		
2301	光寶科			V	V	V	V	V	

證券代號	證券名稱	行使歸入權	併購企業重整	財務報告相關	董監事非選任相關	董監事選任相關	資本相關	營運管理	其他
2308	台達電			V	V		V		
2313	華通			V			V	V	
2317	鴻海			V	V	V	V		
2324	仁寶			V	V		V		
2327	國巨			V	V	V	V		
2330	台積電			V			V		
2344	華邦電			V	V		V		
2352	佳世達			V	V		V		
2353	宏碁			V			V		
2356	英業達			V	V		V		
2373	震旦行			V	V	V	V		
2379	瑞昱			V	V		V	V	
2383	台光電			V	V	V	V	V	
2385	群光			V	V	V	V	V	
2408	南亞科			V	V	V	V	V	
2412	中華電			V	V	V	V	V	
2439	美律			V	V	V	V		
2454	聯發科			V	V	V			
2474	可成			V	V	V			
2535	達欣工			V					
2548	華固			V					
2606	裕民			V	V	V			
2612	中航			V	V	V			
2636	台驛控股			V					
2845	遠東銀			V					
2882	國泰金			V	V	V			
2883	凱基金			V	V	V			
2887	台新金			V					
2892	第一金			V					
2903	遠百			V					
3008	大立光			V	V	V			
3014	聯陽			V					
3026	禾伸堂			V					
3033	威健			V					
3034	聯詠			V			V	V	
3045	台灣大			V	V		V	V	
3078	僑威			V		V	V	V	
3105	穩懋			◎	◎	◎		◎	
3131	弘塑			V	V	V	V	V	
3227	原相			V			V	V	
3260	威剛			V			V	V	

證券代號	證券名稱	行使歸入權	併購企業重整	財務報告相關	董監事非選任相關	董監事選任相關	資本相關	營運管理	其他
3293	鈦象			V			V	V	
3324	雙鴻			V			V	V	
3363	上詮			V	V		V	V	
3443	創意			V			V	V	
3454	晶睿			V			V	V	
3481	群創			V	V	V	V	V	V
3491	昇達科			V	V	V	V	V	
3526	凡甲			V				V	
3587	閎康			V			V	V	
3653	健策			V	V	V	V	V	
3661	世芯-KY			V	V	V	V	V	
3711	日月光投控			V	V	V	V	V	
4536	拓凱			V	V	V	V	V	
4736	泰博			V	V		V	V	
4763	材料*-KY			V			V	V	
4770	上品			V	V	V	V	V	
4772	台特化			V			V	V	
4904	遠傳			V			V	V	
4938	和碩			V	V	V	V	V	
4958	臻鼎-KY			V			V	V	
4967	十銓			V			V	V	
5009	榮剛			V	V		V	V	
5234	達興材料			V	V		V	V	
5274	信驊			V	V		V	V	
5289	宜鼎			V	V		V	V	
5534	長虹			V	V	V	V	V	
5609	中菲行			V			V	V	
5904	寶雅			V			V	V	
6115	鎰勝			V			V	V	
6121	新普			V			V	V	
6147	頤邦			V	V	V	V	V	
6187	萬潤			V			V	V	
6271	同欣電			V	V	V	V	V	
6274	台耀			V			V	V	
6285	啟碁			V			V	V	
6290	良維			V	V		V	V	
6415	矽力*-KY			V	V	V	V	V	
6446	藥華藥			V			V	V	
6472	保瑞			V	V		V	V	
6488	環球晶			V				V	

證券代號	證券名稱	行使 歸入 權	併購 企業 重整	財務 報告 相關	董監事 非選任 相關	董監事 選任相 關	資本 相關	營運 管理	其他
6505	台塑化			V			V	V	
6510	精測			V			V	V	
6515	穎崴			V	V		V	V	
6526	達發			V	V	V	V	V	
6531	愛普科			V	V	V		V	
6533	晶心科			V			V	V	
6592	和潤企業			V	V		V	V	
6781	AES-KY			V			V	V	
6997	博弘			V			V	V	
8016	矽創			V			V	V	
8046	南電			V			V	V	
8069	元太			V			V	V	
8070	長華*			V	V	V	V	V	
8081	致新			V			V	V	
8163	達方			V			V	V	
8299	群聯			V			V	V	
8341	日友			V			V	V	
8422	可寧衛			V		V	V	V	
8454	富邦媒			V	V	V	V	V	V
8942	森鉅			V	V	V	V	V	
9802	鈺齊-KY			V	V	V	V	V	
9927	泰銘			V			V	V	
A2000	期貨交易 所			V			V	V	
2371	大同				V	V			
3653	牧德			V		V	V		

備註：V 贊成 ※ 反對 ◎ 棄權